

瑜伽師地論

《攝事分・處品並科判》

譯者：玄奘法師

科判：韓清淨

編輯：林崇安

佛法教材系列 B2

財團法人內觀教育基金會出版

編 序

《攝事分》分成契經事、調伏事、本母事三事，經由無著菩薩編輯而傳出，它是《瑜伽師地論》中的一分，此論由唐玄奘法師由梵譯漢（648AD），收錄在《大正藏》第 30 冊，編號是 No.1579。此論另有西藏譯本存在，經由相互比對，有助於義理的進一步理解。

《攝事分·契經事》是解釋《雜阿含經》的一本原始而重要的著作，編在《瑜伽師地論》第 85-98 卷；《攝事分·調伏事》和《攝事分·本母事》是分別解釋「律」和「論」的本母，編在《瑜伽師地論》第 99-100 卷。

此處所編的【內觀教育版】，是將論文重新分段標點並配上韓清淨的科判，使其段落分明，便於誦讀、分析與比對。凡有所校訂或補正的字句，都用括號〔 〕標出。

《攝事分·契經事》分成〈蘊品〉、〈處品〉、〈緣品〉、〈道品〉等四品，依次解釋《雜阿含經》相對應的四品。A2《雜阿含經·處品》中各經文的要義，在本書 B2《攝事分·處品》大都有所對應，值得依據經號仔細對讀，並體會法義。

願此工作，有助於學佛者在義理和實踐上的增進。

林崇安 2003.2

於桃園縣[中壢市]內觀教育基金會

目錄

處品/處擇攝

處相應

A1 攝頌標列.....	01
【93】安立與【94】差別【95】愚【96】不愚【97】教授	
【98】解脫【99】煩惱【100】業，皆廣說應知	
A2 攝頌標列.....	44
【101】無智【102】智與【103】定【104】殊勝【105】障	
【106】學等【107】著【108】無我【109】聖道	
【110】二海不同分。	
A3 攝頌標列.....	56
【111】道【112】師不同分【113】王國【114】二世間【115】有為	
【116】遮身行【117】堅執【118】三空性	
A4 攝頌標列.....	69
【119】離欲未離欲【120】問【121】因緣【122】染路【123】保命	
【124】著處等，皆廣說應知	
A5 攝頌標列.....	73
【125】因同分【126】思【127】縛解脫【128】相【129】觸遍	
【130】勝解【131】護根門【132】教【133】愛相為後	
A6 攝頌標列.....	82
【134】唯緣【135】尋思【136】願【137】一切種律儀	
【138】入聖教不護【139】勝資糧善備	
A7 攝頌標列.....	82
【140】捨所學【141】著處【142】不善義【143】隨流	
【144】菩薩勝餘乘【145】論施設最後	

A8 攝頌標列.....101

【146】上貪【147】教授及【148】苦住【149】觀察【150】引發
【151】不應供【152】明解脫【153】修【154】無我論【155】定
【156】法見【157】苦最為後

A9 攝頌標列.....120

【158】一住【159】遠涅槃【160】略說【161】內所證
【162】辯一切智【163】相【164】捨所學【165】業等【166】空
【167】隨行【168】恆住【169】師弟二圓滿

《攝事分・處品》

《瑜伽師地論》卷 89-92

玄奘法師譯

林崇安編，內觀教育基金會出版

【內觀教育版】2003

1. 本版列出《瑜伽師地論・攝事分》論文並標出科判（主要依據韓清淨所編的科判）。【內 x】表示內觀教育版的《雜阿含經・處品》中之第 x 經。
2. 凡是對舊譯經論有所更正的字句，都用括號〔 〕標出。

處品/處擇攝

處相應

如是已說「行」擇攝，「處」擇攝我今當說。

總嚧柁南曰：

A1 初安立等、A2 智、A3 同等；

A4 最後當知離欲等。

A1 攝頌標列

別嚧柁南曰：

【93】安立與【94】差別；

【95】愚、【96】不愚、【97】教授；

【98】解脫、【99】煩惱、【100】業；

皆廣說應知。

【93】丑一「安立門」(分二)【內 111-117】

寅一標列

由五種相，當知安立諸受差別：

- 一、自性故；
- 二、所依故；
- 三、所緣故；
- 四、助伴故；
- 五、隨轉故。

寅二隨釋(分五)

卯一自性

自性故者，謂有三受：

- 一、苦；
- 二、樂；
- 三、不苦不樂。

卯二所依

所依故者，謂有六種，即眼、耳、鼻、舌、身與意。

卯三所緣

所緣故者，謂色等六所緣境界。

卯四助伴

助伴故者，謂想、思或餘善、不善、無記心法與此相應。

卯五隨轉

隨轉故者，謂此相應心，由依彼故，三受隨轉，彼為諸受同生同滅所依止處。

【94】丑二「差別門」(分二)【內 118-119】

寅一略標列

復次，如是五相安立諸受，當知復有八種差別：

- 一、內處差別；
- 二、外處差別；
- 三、六識身差別；
- 四、六觸身差別；
- 五、六受身差別；
- 六、六想身差別；
- 七、六思身差別；

八、六愛身差別。

寅二明建立（分五）

卯一由三和合義

當知此中，由三和合義，立前三差別。

卯二由受因緣義

由受因緣義，立第四差別。

卯三由三和合觸果義

由三和合觸果義，立第五差別。

卯四由分別受隨言說義（分三）

辰一標

由分別受隨言說義，立第六差別。

辰二徵

所以者何？

辰三釋

受諸受時，作如是想：我今領受此苦、此樂、此非苦樂。亦復為他，隨起言說。

卯五由業煩惱二雜染義（分三）

辰一標

由業、煩惱二雜染義，當知建立第七、第八兩種差別。

辰二徵

所以者何？

辰三釋

由於彼受若合、若離，起思造作；如如發起思所造作，如是如是生愛求願。

【95】丑三「愚門」（分二）【內 120-121】

寅一汎明一切（分二）

卯一標列

復次，當知略有二種一切：

一、少分一切；

二、一切一切。

卯二隨釋（分二）

辰一少分一切

如說一切皆無常者，當知此依少分一切，唯一切行，非無為故。

辰二一切一切

言一切法皆無我者，當知此依一切一切。

寅二釋其愚相（分二）

卯一標列

又由三相應知是愚：

- 一、由自性故；
- 二、由因緣故；
- 三、由果故。

卯二隨釋（分三）

辰一愚自性

愚自性故者，謂由纏故，即是忘失於現在世。由隨眠故，即是當來忘失之法。

辰二愚因緣（分二）

巳一總標舉

愚因緣故者，謂於五相受安立中，不能覺了是無常等，及遍自體初、中、後位所有惱亂皆不了故；

巳二隨難釋（分二）

午一標

當知即是於生、老、病及死法性，不能覺了。

午二配

初惱亂者，謂由生故；
中惱亂者，謂由病故；
後惱亂者，謂由老、死二種法故。

辰三愚果

愚果故者，謂愁等苦、愛等雜染。

【96】丑四「不愚門」（分二）【內 120-121】

寅一標列

復次，由三種相當知不愚：

- 一、自性故；
- 二、由礙故；
- 三、由障故。

寅二隨釋（分三）

卯一不愚自性

不愚自性者，謂於五相受安立中，善能覺了自相、共相。
由此能斷一切煩惱，能覺聖諦，能證涅槃。

卯二不愚礙（分二）

辰一總標

不愚礙者，由四種魔。

辰二配釋

謂由蘊魔，遍一切處隨逐義故；
由彼天魔，於時時間，能數任持障礙義故；
死、煩惱魔，能與死生所生眾苦作器義故。

卯三不愚障

不愚障者，謂緣不現見境煩惱，及緣非不現見境纏，或彼隨眠。

【97】丑五「教授門」（分二）【內 122】

寅一標列

復次，諸佛世尊、佛聖弟子，由三種相，能正教授諸弟子眾。何等為三？

- 一、引導教授；
- 二、隨其所應，於所緣境安處教授；
- 三、令所化得自義教授。

寅二配屬

如是教授，如其次第，當知即是三種神變。

【98】丑六「解脫門」（分四）【內 123】

寅一能解脫慧

復次，由二種相，應求能成就解脫妙慧：
一者、如理聞、思久遠相續慧，能成就有學解脫。
二者、有學久遠相續慧，能成就無學解脫。

寅二解脫成就（分二）

卯一標列

復次，略有二種解脫成就：

- 一者、有學；
- 二者、無學。

卯二隨釋

有學者，謂金剛喻三摩地俱；

無學者，謂彼已上。

寅三多所作法（分五）

卯一標

復次，心清淨行苾芻，有五種法多有所作。

卯二徵

何等為五？

卯三列

- 一、正教授；
- 二、奢摩他支；
- 三、毘鉢舍那支；
- 四、無間殷重加行；
- 五、出世間慧。

卯四釋（分五）

辰一正教授（分二）

巳一出三正友

正教授者，謂有三種正友所顯：

- 一者、大師；
 - 二者、軌範、尊重；
 - 三者、同梵行者，及住內法在家英叡。
- 如是名為三種正友。

巳二勸應從求

諸有智者，從彼應求積集善門真正教授。

辰二奢摩他支

奢摩他支者，謂如有一具尸羅住，廣說應知如《聲聞地》。
如是尸羅具足住已，便無有悔，無悔故歡，廣說乃至樂故心定。

辰三毘鉢舍那支（分二）

巳一舉三言教（分三）

午一標列

毘鉢舍那支者，謂得三種隨欲言教：

- 一、聖正言教；
- 二、厭離言教；
- 三、令心離蓋趣愛言教。

午二隨釋（分三）

未一聖正言教

云何聖正言教？

謂依眾聖五無學蘊所有言教，即是宣說：諸聖成就如是戒、如是定、如是慧、如是解脫、如是解脫智見。

未二厭離言教

云何厭離言教？

謂依三種，令增少欲喜足言教及依樂斷、樂修，令離憤鬧言教。

未三令心離蓋趣愛言教（分二）

申一徵

云何令心離蓋趣愛言教？

申二釋（分二）

酉一標列

當知此教復有三門：

- 一者、一切煩惱蓋離蓋趣愛言教；
- 二者、五蓋離蓋趣愛言教；
- 三者、無明蓋離蓋趣愛言教。

酉二隨釋（分三）

戌一初言教

當知此中，依為證得斷、離、滅界所有言說，是初言教。

戌二第二言教

依即於彼見勝功德，及於所治蓋處諸行深見過患，所有言說，當知是名第二言教。

戌三第三言教

隨順如是緣性、緣起所有言說，當知是名第三言教。

午三總結

如是三種言教，總名毘鉢舍那支。

巳二略攝要義（分三）

午一略標列

又此言教，以略言之，復有三種：

- 一、能生樂欲言教；
- 二、能正安處資糧言教；
- 三、能正安處作意言教。

午二別配屬

謂聖正言教，名能生樂欲言教；

厭離言教，名正安處資糧言教；

令心離蓋趣愛言教，名正安處作意言教。

午三釋得名

依此言教，勝奢摩他所攝受慧，名毘鉢舍那；
是故說此言教名毘鉢舍那支。

辰四無間殷重加行（分二）

巳一徵

云何無間殷重加行？

巳二釋（分二）

午一略標

謂常所作，委悉所作，勤精進住，當知即依止觀加行。

午二別廣（分二）

未一標列五種

又勤精進，應知五種：

- 一、被甲精進；
- 二、加行精進；
- 三、不下精進；
- 四、無動精進；
- 五、無喜足精進。

未二釋其漸次

此中，最初當知發起猛利樂欲；
次隨所欲，發起堅固勇悍方便；
次為證得所受諸法，不自輕蔑，亦無怯懼；
次能堪忍寒熱等苦；
後於下劣不生喜足，欣求後後轉勝轉妙諸功德住。

辰五出世間慧（分二）

巳一標證得

彼由如是勤精進住，入諦現觀，證得諸聖出世間慧。

巳二釋為依（分二）

午一能除隨惑（分二）

未一總標

於修道中，依止此慧，若行、若住，能正除遣所依身中諸隨煩惱，令心清淨。

未二別釋（分二）

申一於行位（分二）

酉一釋（分二）

戌一思惟不淨

謂住聚落，或聚落邊，若見少壯端嚴美妙形色母邑，即便作意思惟不淨，為欲損害緣彼貪故。

戌二思惟慈相

若遇他人迫逼惱亂，即便作意思惟慈相，為欲損害緣彼瞋故。

酉二結

如是行時，能正除遣諸隨煩惱，令心清淨。

申二於住位

若遠離處，修習入、出二種息念，除遣欲等諸惡尋思，如是住時能正除遣諸隨煩惱，令心清淨。

午二能除我慢

彼依如是已所證得出世間慧，於一切行修無常想，能正蠲除所餘我慢。

卯五結

如是善士為所依止，復得無倒教授前行，由此漸次能證有學圓滿解脫；得金剛喻三摩地故，亦證無學圓滿解脫，一切煩惱皆離繫故。

寅四成解脫義（分二）

卯一徵

云何解脫？

卯二釋（分二）

辰一釋得名

謂起畢竟斷對治故，一切煩惱品類羶重永息滅故，證得轉依，令諸煩惱決定究竟成不生法，是名解脫。

辰二辨差別（分二）

巳一無所有處已離欲位

若聖弟子無所有處已得離欲，唯餘非想非非想處所有諸行，復能安住勝有頂定，爾時無間能隨證得諸漏永盡。

巳二無所有處未離欲位

若所餘位，雖能漸斷彼彼諸漏，然非無間能隨證得諸漏永盡，如是乃至無所有處未得離欲。

【99】丑七「廣說煩惱門」（分十六）【內 124】

寅一三漏（分三）

卯一欲漏

復次，諸欲界繫一切煩惱，唯除無明，說名欲漏。

卯二有漏

諸色、無色二界所繫一切煩惱，唯除無明，說名有漏。

卯三無明漏

若諸有情，或未離欲，或已離欲，除諸外道所有邪僻分別，愚癡所生惡見蔽覆其心，依此惡見，於彼諸欲一分尋求，一分離欲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於彼三界所有無智，總攝為一，立無明漏。

寅二九結（分二）

卯一總標

復次，有九種事，能和合故，當知建立九結差別。

卯二別釋（分二）

辰一出九事

云何九事？

一、依在家品，可愛有情、非有情數一切境界貪愛纏事。

二、即依此品，可惡有情、非有情數一切境界瞋恚纏事。

三、依有情數憍慢纏事。

若四、五、六，依惡說法諸出家品，三種邪僻勝解纏事，謂依聽聞不正法故，依不如理邪思惟故，依非方便所攝修故，如是差別即為三種。

七、於善說法律無勝解纏事。

八、依出家品智貧窮事。

九、依在家品財貧窮事。

辰二配九結（分三）

巳一標如應

由此九事，如其所應，當知配屬愛等九結。

巳二釋嫉結

此中，由嫉變壞心故，於正法內發起法慳，由此當來智慧貧乏。

巳三指所餘

餘隨所應，配屬應知。

寅三三縛（分二）

卯一辨因緣（分二）

辰一貪縛

復次，由為貪縛所纏縛故，於能隨順樂受境界，心不能捨。

辰二瞋、癡縛

如是瞋縛所纏縛故，於能隨順苦受境界，心不能捨。

由愚癡縛所纏縛故，於能隨順非苦樂受中庸境界，心不能捨。

卯二結

由此因緣，故立三縛。

寅四七隨眠（分三）

卯一釋得名

復次，煩惱品所有羸重，隨附依身，說名隨眠，能為種子，生起一切煩惱纏故。

卯二明建立（分二）

辰一總標

當知此復建立七種：由未離欲品差別故、由已離欲品差別故、由二俱品差別故。

辰二別配

由未離欲品差別故，建立欲貪、瞋恚隨眠。

由已離欲品差別故，建立有貪隨眠。

由二俱品差別故，建立慢、無明、見、疑隨眠。

卯三結總攝

如是總攝一切煩惱。

寅五隨煩惱（分三）

卯一總標

復次，隨煩惱者，謂貪不善根、瞋不善根、癡不善根，若忿、若恨，如是廣說諸雜穢事。

卯二別釋（分四十八）

辰一三不善根（分二）

巳一舉貪

當知此中，能起一切不善法貪，名貪不善根。

巳二例餘

瞋、癡亦爾。

辰二忿

若瞋恚纏，能令面貌慘裂奮發，說名為忿。

辰三恨

內懷怨結，故名為恨。

辰四覆

隱藏眾惡，故名為覆。

辰五熱惱

染污驚惶，故名熱惱。

辰六嫉

心懷染污，不喜他榮，故名為嫉。

辰七慳

於資生具深懷鄙吝，故名為慳。

辰八誑

為欺罔彼，內懷異謀，外現別相，故名為誑。

辰九諂

心不正直，不明不顯，解行邪曲，故名為諂。

辰十無慚

於所作罪，望己不差，故名無慚。

辰十一無愧

於所作罪，望他不恥，故名無愧。

辰十二七慢（分七）

已一慢

於他下劣，謂己為勝；或復於等謂己為等，令心高舉，故名為慢。

已二過慢

於等謂勝，於勝謂等，令心高舉，故名過慢。

已三慢過慢

於勝謂勝，令心高舉，名慢過慢。

已四我慢

妄觀諸行為我我所，令心高舉，故名我慢。

已五增上慢

於其殊勝所證法中，未得謂得，令心高舉，名增上慢。

已六下劣慢

於多勝中，謂己少劣，令心高舉，名下劣慢。

已七邪慢

實無其德，謂己有德，令心高舉，故名邪慢。

辰十三僞

心懷染污，隨恃榮譽，形相疏誕，故名為僞。

辰十四放逸

於諸善品不樂勤修，於諸惡法心無防護，故名放逸。

辰十五傲

於諸尊重及以福田，心不謙敬，說名為傲。

辰十六憤發

若煩惱纏，能令發起執持刀杖、鬥訟違諍，故名憤發。

辰十七矯

心懷染污，為顯己德，假現威儀，故名為矯。

辰十八詐

心懷染污，為顯己德，或現親事，或行軟語，故名為詐。

辰十九現相

心懷染污，欲有所求，矯示形儀，故名現相。

辰二十研求

現行遮逼，有所乞丐，故名研求。

辰二十一以利求利

於所得利，不生喜足，說獲他利，更求勝利，是故說名以利求利。

辰二十二不敬

自現己德，遠離謙恭，於可尊重而不尊重，故名不敬。

辰二十三惡說

於不順言，性不堪忍，故名惡說。

辰二十四惡友

諸有朋疇，引導令作非利益事，名為惡友。

辰二十五惡欲

耽著財利，顯不實德，欲令他知，故名惡欲。

辰二十六大欲

於大人所，欲求廣大利養恭敬，故名大欲。

辰二十七自希欲

懷染污心，顯不實德，欲令他知，名自希欲。

辰二十八不忍（分二）

已一於罵

於罵反罵，名為不忍。

已二於瞋、於打、於弄

於瞋反瞋，於打反打，於弄反弄，當知亦爾。

辰二十九耽嗜、遍耽嗜（分二）

已一於自、於他

於自諸欲，深生貪愛，名為耽嗜。

於他諸欲，深生貪著，名遍耽嗜。

已二於勝、於劣

於勝、於劣，隨其所應，當知亦爾。

辰三十貪

於諸境界深起耽著，說名為貪。

辰三十一非法貪

於諸惡行深生耽著，名非法貪。

辰三十二執著

於自父母等諸財寶，不正受用，名為執著。

辰三十三惡貪

於他委寄所有財物，規欲抵拒，故名惡貪。

辰三十四見、有見、無有見

妄觀諸行為我我所，或分別起，或是俱生，說名為見。

薩迦耶見為所依止，於諸行中發起常見，名為有見。

發起斷見，名無有見。

辰三十五五蓋

當知五蓋，如前定地已說其相。

辰三十六〔薑薺〕

不如所欲，非時睡纏之所隨纏，故名〔薑薺〕。

辰三十七不樂

非處思慕，說名不樂。

辰三十八頻申

羸重剛強，心不調柔，舉身舒布，故曰頻申。

辰三十九食不知量

於所飲食不善通達，若過、若減，是故名為食不知量。

辰四十不作意

於所應作而便不作，非所應作而更反作，如所聞思修習法中，放逸為先，不起功用，名不作意。

辰四十一不應理轉

於所緣境，深生繫縛，猶如美睡隱翳其心，是故說名不應理轉。

辰四十二心下劣

自輕蔑故，名心下劣。

辰四十三抵突

為性惱他，故名抵突。

辰四十四諱訛

性好譏嫌，故名諱訛。

辰四十五不純直

欺誑師長、尊重、福田及同法者，名不純直。

辰四十六不和軟

身、語二業皆悉高疏，其心剛勁，又不清潔，名不和軟。

辰四十七不隨順同分而轉

於諸戒、見、軌則、正命，皆不同分，名不隨順同分而轉。

辰四十八八尋思（分八）

巳一欲尋思

心懷愛染，攀緣諸欲，起發意言，隨順隨轉，名欲尋思。

巳二恚尋思

心懷憎惡，於他攀緣，不饒益相，起發意言，隨順隨轉，名恚尋思。

巳三害尋思

心懷損惱，於他攀緣惱亂之相，起發意言，餘如前說，名害尋思。

巳四親里尋思

心懷染污，攀緣親戚，起發意言，餘如前說，是故說名親里尋思。

巳五國土尋思

心懷染污，攀緣國土，起發意言，餘如前說，是故說名國土尋思。

巳六不死尋思

心懷染污，攀緣自義，推託遷延，後時望得，起發意言，餘如前說，是故說名不死尋思。

巳七輕蔑相應尋思

心懷染污，攀緣自他，若劣、若勝，起發意言，餘如前說，是名輕蔑相應尋思。

巳八家勢相應尋思

心懷染污，攀緣施主往還家勢，起發意言，隨順隨轉，是名家勢相應尋思。

卯三指餘

愁、歎等事，如前應知。

寅六纏（分二）

卯一標一切

復次，一切煩惱皆有其纏，由現行者悉名纏故。

卯二釋建立（分二）

辰一標唯八種

然有八種諸隨煩惱，於四時中數數現行，是故唯立八種為纏。

辰二釋於四時（分四）

巳一於修學戒時

謂於修學增上戒時，無慚、無愧數數現行，能為障礙。

巳二於修學心時

若於修學增上心時，昏沈、睡眠數數現行，能為障礙。

巳三於修學慧時

若於修學增上慧時，簡擇法故，掉舉、惡作數數現行，能為障礙。

巳四於受用財法時

若同法者展轉受用財及法時，嫉妒、慳吝數數現行，能為障礙。

寅七四暴流（分二）

卯一約界繫辨（分二）

辰一舉欲暴流

復次，欲貪、瞋等欲界所繫煩惱行者，欲界所繫上品煩惱未斷、未知，名欲暴流。

辰二例餘隨應

有、見、無明三種暴流，如其所應，當知亦爾。

卯二約補特伽羅辨（分二）

辰一除外道攝

謂於欲界未得離欲，除諸外道，名欲暴流。

已得離欲，名有暴流。

辰二諸外道攝

若諸外道，從多論門，當知有餘二種暴流：

謂諸惡見，略攝為一，名見暴流；

惡見因緣略攝為一，說名第四無明暴流。

寅八軛

復次，若諸煩惱等分行者，非增、非減，即上所說一切煩惱，說名為軛。

寅九四取（分二）

卯一略顯

復次，當知依於二品，建立四取：

一、在家品；

二、外道法中諸出家品。

當知此中，若所取、若能取、若所為取，如是一切總說為取。

卯二廣釋（分二）

辰一取行相（分三）

巳一所取

問：何所取？

答：欲、見、戒禁、我語，是所取。

巳二能取

問：何能取？

答：四種欲貪，是能取。

巳三所為取（分二）

午一問

問：何所為取？

午二答（分四）

未一為得欲等

答：為得諸欲及為受用，故起初取。

未二為詰他等

由貪利養及以恭敬增上力故，或為詰責他所立論，或為免脫他所徵難，起第二取。

未三為趣離欲

奢摩他支為所依止、為所建立，為欲往趣世間離欲，乃至非想非非想處三摩鉢底，起第三取。

未四為欲隨說

為欲隨說分別所計作業受果所有士夫，及為隨說流轉還滅士夫之相，起我語取。

辰二取建立（分二）

巳一約二品辨（分四）

午一標為依

如是四取，依於二品：

謂受用欲諸在家品，及惡說法毘奈耶中諸出家品。

午二簡此法（分三）

未一標

由佛世尊每自稱言：我為諸取遍知、永斷正論大師。故於此法誓修行者，雖帶煩惱身壞命終，而不於彼建立諸取。

未二徵

所以者何？

未三釋

彼於諸欲無所顧戀而出家故，於見、戒禁及以我語無執受故。

午三釋建立（分二）

未一依惡說品（分二）

申一標列差別

惡說法者有二差別：

一、於見愛展轉發起怨諍論者；

二、能證入世間定者。

申二配立二取

依於見愛展轉發起怨諍論者，建立見取；

依能證入世間定者，立戒禁取。

未二依通二品

二品為依，執著我語，故依俱品立我語取。

午四釋名相（分三）

未一見

此中，見者，謂六十二，如前應知。

未二戒禁

邪分別見之所受持，身護、語護，說名為戒。

隨此所受形服、飲食、威儀行相，說名為禁。

未三我語（分二）

申一標

諦故，住故，論說有我，名為我語。

申二釋

執有實物，說名諦故；

執可安立，說名住故。

巳二約愛緣辨

又於此中，欲愛為緣，建立欲取；

依止智論，利養恭敬等愛為緣，建立見取；

定愛為緣，立戒禁取；

有、無有愛為緣，立我語取。

寅十四繫

復次，當知四繫，唯依外道差別建立，如前應知。

寅十一五蓋建立（分二）

卯一標

復次，違背五處，當知建立五蓋差別。

卯二列（分五）

辰一立貪欲蓋

一、為在家諸欲境界所漂淪故，違背聖教，立貪欲蓋。

辰二立瞋恚蓋

二、不堪忍諸同法者呵諫、驅擯、教誡等故，違背所有可愛樂法，立瞋恚蓋。

辰三立昏沉睡眠蓋

三、由違背奢摩他故，立昏沈、睡眠蓋。

辰四立掉舉惡作蓋

四、由違背毘鉢舍那故，立掉舉、惡作蓋。

辰五立疑蓋

五、由違背於法論議無倒決擇、審察諸法大師聖教、涅槃勝解故，建立疑蓋。

寅十二株杌

復次，若貪、瞋、癡纏所纏故，或彼隨眠所隨眠故，心不調柔，心極愚昧，於得自義能作衰損，故名株杌。

寅十三三垢（分三）

卯一貪垢

復次，於弊下境所起貪欲，名為貪垢。

卯二瞋垢

於不應瞋所緣境事所起瞋恚，名為瞋垢。

卯三癡垢

於極顯現愚癡眾生尚能了事所起愚癡，名為癡垢。

寅十四燒害

復次，若貪、瞋、癡數數現行，恆常流溢，燒惱身心，極為衰損，說名燒害。

寅十五箭

復次，若貪、瞋、癡遠離慚、愧，無慚愧故，一向無間不可制伏，定為傷損，說名為箭。

寅十六所有

復次，若貪、瞋、癡、慚、愧間雜，由相續故，非剎那故有可制伏，說名「所有」，是繫所攝「極下穢」義。

【100】丑八「廣說業門」(分二)

寅一業雜染(分二)

卯一唯惡行攝(分二) 《中阿含·分別大業經》

辰一釋體義(分三)

巳一出體(分二)

午一舉不善身業

復次，一切不善身業，名為惡行。

午二例語意二業

如說身業，語業、意業，當知亦爾。

巳二釋名

由此惡業數現行故，於諸惡趣，或已隨得，或當隨得，或現隨得，是故說彼名為惡行。

巳三顯義

由此示現業雜染義，煩惱雜染前已顯了。

辰二辨安立(分二)

巳一標列二論

復次，有二安立業雜染論：

一者、邪論；

二者、正論。

巳二別釋其相(分二)

午一邪論(分三)

未一舉論說

言邪論者，謂如是說：「若有故思，凡所造作諸不善業，一切決定當受惡趣。」

未二斥彼非(分三)

申一標

此論便謗修行梵行能證涅槃。

申二徵

何以故？

申三釋

諸有情類，不易可得於現法中，無有故思造不善業，況在餘生！若彼決定感惡趣者，便應無有解脫可得。

未三結當知

是故當知此為邪論。

午二正論（分二）

未一舉論說（分二）

申一亦作亦增長業

若如是說：「諸有故思，造不善業，此業亦作、亦增長者，定於當來受不可愛惡趣異熟。」

申二雖作不增長業（分二）

酉一明順受

若有雖作、不增長者，彼彼法受為依止故，諸所造作或樂、或苦，當於造時，於現法中此業決定，或順樂受，或順苦受。

酉二辨追悔（分二）

戌一無追悔

諸有造作如是業已，若無追悔，不修對治補特伽羅，彼於此業若更增長、若不增長，此業雖定順現法受，亦轉令成順惡趣受，於現法中能障解脫。

戌二有追悔

諸有造作如是業已，若生追悔，修習對治補特伽羅，彼於此業若不增長、若更增長，此業雖是順惡趣受，亦轉令成順現法受，不障解脫。

未二結當知

是故此論不名誹謗修習梵行能證涅槃，當知此論是為正論。

卯二通諸業攝（分三）

辰一明對治（分三） 《中阿含·業相應品 11-20 經》

巳一標具闕

復次，若有關於十種對治，為業雜染之所染污，若有會遇如是十種，便得清淨：

巳二列種類

- 一者、若由如是對治，雖有作業而無增長，彼望當來成不定受。
- 二者、若由如是對治，雖未永斷，而更不受。
- 三者、若由如是對治，永斷離繫。
- 四者、守護諸根門故，善修其身，為欲修習增上戒學。
- 五者、修習增上戒已，為欲修習增上心學。
- 六者、修習增上心已，為欲修習增上慧學。
- 七者、修習增上慧已，為斷諸漏。
- 八者、猛利意樂修習。
- 九者、長時修習。

十者、無量門對治修習。

巳三結染淨

若有不會如是十種業對治者，為業雜染之所染污；與此相違，當知清淨。

辰二辨安住（分三）

《中阿含•和破經》

巳一總標

復次，於現法中，不善防護身、語、意業而住者，彼先造作惡不善業亦令增長，於當來世令其雜染。

若善防護身、語、意業而住者，彼不雜染。

巳二雙徵

云何於現法中不善防護身、語、意業而住？云何善防護身、語、意業而住？

巳三別識（分二）

午一不善防護（分二）

未一 出種類

不善防護身、語、意業而住者，謂如有一，於諸不善身、語、意業，纏所發起，能誓遠離，然於能起不正作意相應無明，猶故發起，又於諸善身、語、意業受學隨轉。由此因緣，於現法中，於諸煩惱邪欲、尋求所作眾苦，無有差別。

未二明雜染

彼唯即於此誓受遠離便生喜足，於現法中不起聖道，不證涅槃。彼雖如是防護而住，於現法中暫時不作惡不善業，然為煩惱隨眠纏縛，既終沒已，後有續生，隨所受身，依先業緣廣起雜染。

午二善防護（分二）

未一標列差別

若善防護身、語、意業而住者，有此差別：謂此依彼誓受遠離，不造新業，故業雖熟，暫觸異熟，尋能變吐。

未二成善護住（分二）

申一由無雜染（分三）

酉一標堪能

彼唯於此誓受遠離不生喜足，於現法中能起聖道，亦能證得彼果涅槃。

酉二釋證得（分二）

戌一有餘依涅槃

彼於爾時，乃至有識身相續性，恆受先業所感諸受。於現法中，彼有

識身乃至壽量未滅盡位，常相續住。

戌二無餘依涅槃

壽量若盡，捨有識身，於後命根更不成就。由是因緣，識與一切諸受俱滅，後不相續。彼如影受與其識樹，皆滅盡故，遍於一切不可施設。

酉三攝略義

彼於爾時，由二因緣，先所作業，於當來世不能為染：

- 一、由煩惱為其助伴令雜染者，無餘斷故。
- 二、由依此諸行相續成熟雜染，無餘滅故。

申二由證恒住（分二）

酉一釋多差別

彼於爾時，諸有情所善友意樂相續轉故，名無怨心；
於彼所緣瞋恚斷故，名無恚心；
於業異熟深見過患增上緣力誓遠離故，名無染心；
已具獲得能對治彼諸聖道故，名無顛倒善解脫心。
彼由如是，能具證得六種恆住。

酉二結異先住

若有於彼多所住者，於現法中，雖有種種諸惡不善業緣間雜，由此遠離，一向成善。由是因緣，當知此與先防護住，有其差別。

辰三辨施設（分三）

巳一施設領受業異熟論（分二） 《中阿含·度經》

午一總標

復次，當知施設領受業異熟論，由五種相成其雜染，由五種相成不雜染。

午二別辨（分二）

未一成雜染（分三）

申一徵

云何名為由五種相成其雜染？

申二列

謂由施設惡因論故，亦由施設無因論故，及由施設惡因、無因有三過故。

申三釋（分三）

酉一施設惡因論

此中，施設惡因論者，謂如有一，起如是見，立如是論：
若有士夫補特伽羅諸所領受，一切皆是宿因所作。

如是或謂自在、變化等因所作。

酉二施設無因論

施設無因論者，謂如有一，起如是見，立如是論：
若有士夫補特伽羅諸所領受，當知一切無因無緣。

酉三施設惡因無因有三種過（分二）

戌一徵

云何施設惡因、無因有三種過？

戌二釋（分二）

亥一別辨相（分三）

天一諸不善受因不成過（分三）

地一標

謂現法中不善俱行不善諸受，宿世業為因，亦有過失；現法業為因，亦有過失。

地二釋（分二）

玄一宿業為因（分二）

黃一標過

若言此受，宿世惡業以為因者，是則有一，依於不善諸樂法受，而有其樂不善受生，此用宿世諸不善業以為因生，不應道理。

黃二釋非

何以故？非彼宿世諸不善業，於現法中感樂異熟，應正道理。

玄二現業為因

若言此受用現法中惡業為因，是則退失自意所立諸惡因論及無因論，謂諸所受皆宿因作，乃至廣說。

地三結

是名初過。

天二謗精進過

又若說言：「諸不善法，皆用宿世惡業為因」，是則決定所有善法，亦用宿世善法為因。如是所有不善對治，諸善加行俱生精進，皆成無用，如是名為第二過失。

天三謗正智過（分二）

地一辨（分二）

玄一舉難（分二）

黃一無觀察智難

又若現在無有士用，是則應無依善不善審正觀察，是所應作、所不應

作。

黃二無如實智難

又如實智應成無用，謂了知己，此我應轉，此我應成，彼非有故，此亦非有，故如實智理不成就。

玄二出過

智不成故念不安住，念不住故無三摩地，無有定故不正尋思令心迷亂，心迷亂故便應欣慕愚夫同意所樂諸根。由彼獲得愚夫同意所樂法故，是則退失并沙門法及沙門論。

地二結

如是名為第三過失。

亥二略說

若略說此有三種過：謂現在世諸不善受，因不成過、謗精進過、謗正智過。

未二成不雜染（分三）

申一徵

云何施設領受一切業異熟論，由五種相成不雜染？

申二列

謂若能領受者，若由此領受，若如是領受，若領受時如是雜染，如是清淨。

申三釋（分四）

酉一能領受者

當知此中，依五取蘊，施設假名補特伽羅為領受者。

酉二由此領受

即此假者，由六觸處故能領受。

酉三如是領受

於母胎中四種差別：謂依精血大種所造，諸業煩惱之所攝受，結生相續有取之識，及母腹中所有孔穴，由如是故得入母胎。

次有名色，次有六處，次觸，次受，如是次第而有領受。

酉四領受時雜染清淨（分二）

戌一總標二因

又即此受，亦用現在觸為其因，亦用宿世業等為因。

戌二別顯染淨（分二）

亥一雜染攝（分二）

天一出因緣

彼若聽聞諸不正法，非理作意以為因緣，便觸無明觸所生受，受為緣故復生於愛，愛為緣故復生於取，乃至當來生老死等眾苦差別。

天二明所攝

如是領受諸無明觸所生受時，便有雜染所攝二諦。

亥二清淨攝（分二）

天一出因緣

與此相違，聽聞正法，如理作意為因緣故，便能領受明觸所生諸受差別。

天二明所攝

受此受時，便有清淨所攝二諦。

巳二施設業行過患勝利（分二） 《中阿含·尼乾經》

午一過患攝（分二）

未一標列

復次，當知施設邪業清淨，及邪行中，有二過患。何等為二？

- 一、內證稽留過患；
- 二、他所譏毀過患。

未二隨釋（分三）

申一施設邪業清淨（分二）

酉一徵

云何施設邪業清淨？

酉二釋（分二）

戌一出彼論

謂如有一，實非大師，妄分別已，自稱大師，宣說如是邪施設論，謂：「現法中諸所受苦，一切皆是宿因所作。」

戌二明彼見（分三）

亥一舉二因

彼見宿世諸不善業為二種因，謂現法中諸不善業，皆是宿業串習所引；諸所受苦，亦是彼業之所造作。

亥二成方便（分二）

天一由修苦行

由是因緣，修自苦行，令故惡業所招苦果，皆悉變吐，更不造作當不善業。

天二由能防護

於現法中，又能防護身、語、意住，後當勤修一向善業，令不善法轉

成非漏。

亥三顯究竟

由此因緣，不善業盡，由彼盡故，眾苦亦盡，證苦邊際。

申二邪行（分三）

酉一徵

云何邪行？

酉二釋（分二）

戌一信非真實

謂如有一，不能了知自業雜染，不能了知彼業對治，又於前後所證差別不如實知。彼成如是愚癡法故，於其師所得無根信，於非信處妄生真實聖教勝解。

戌二疑不決了（分二）

亥一由不請問

彼由墜墮非實、非理邪論朋黨，他迴動時，於可疑處而不生疑，不尋求師躬往請問：為能正記？為不能記？為能淨疑？為不能淨？為一切智？非一切智？

亥二由畢竟轉（分三）

天一標

大師去世，於所疑處畢竟隨轉。

天二徵

何以故？

天三釋

大師住世能為決了：此一切智、非一切智。大師滅後，何所請問，云何決了？

酉三結

是名邪行。

申三二種過患（分二）

酉一內證稽留過患（分三）

戌一徵

何緣應知如是施設令業清淨，不應道理？

戌二釋（分二）

亥一出不應理（分二）

天一標列二緣

由二緣故：

謂彼苦行，宿因所作，不應理故，由此能盡宿不善業，不應理故。

天二釋其所以(分二)

地一苦非宿作

所以者何？

軟、中、上品自苦行緣所逼切時，軟、中、上品苦受生故；

即此三品逼緣遠離，由所逼切三品苦受不得生故，宿因所作不應道理。

地二不盡宿業

又此苦行，無有功能令宿所作能感苦受諸不善業成順樂受，是故彼起如是定見：由自苦行，令宿所作惡業變吐。

亥二別廣徵詰(分二)

天一詰宿所作(分二)

地一總徵

若有是事，彼宿所作能順苦受諸不善業，為能感得於現法中自苦逼切苦受果不？

地二別詰(分二)

玄一詰能感得(分二)

黃一自然變吐難

若言感得此苦受果，修自苦行即為唐捐。受彼果已，自然變吐。

若如是者，宿世所作諸不善業，非自苦行所能變吐。

黃二後果非吐難

又即此業一分可吐，謂現法中受彼果者，若餘能順後所受業，彼於後世當受其果，非自苦行可令其果悉皆變吐。

玄二詰非感得

若言現在逼切苦受，非宿因作，如是所說諸所領受，一切皆是宿因所作，不應道理。

天二詰盡宿業(分三)

地一出業決定(分二)

玄一別辨相

如能隨順苦受惡業，不可令其成順樂受，如是宿世所作能順樂受善業，不可令其成順不苦不樂受業。

或彼二種順現法受，不可令其成順後受。

若順後受，不可令其成無所受。

若未成熟，不可令熟；若已成熟，不可彼彼方便令轉。

玄二攝要義

此中，所說要略義者，所謂一切善不善業，自性決定，時分決定，品類決定。

地二詰無堪能(分二)

玄一隨業決定難

若如是者，隨業決定，必能攝受如是類果，於中更自受逼切苦，復何所用！

玄二隨自所許難

又若此受宿業因，感彼自所許，令業一分減盡，可得少分勝利。由是因緣，如此所計少分勝利亦無所有。

地三結終無脫

如是則為極自稽留，業所縛故，終無解脫。

戌三詰

由此道理，是名於此邪論、邪行第一過患，謂於內證自義稽留。

酉二他所譏毀過患(分二)

戌一徵

云何他所譏毀過患？

戌二釋(分二)

亥一出彼論行(分二)

天一標

謂彼依止二種邪論，發起三種自苦惱行。

天二釋(分二)

地一二種邪論(分二)

玄一第一邪論

若作是說：「所有士夫補特伽羅諸所領受，一切皆是宿因所作」，是名第一邪論，謂惡因論。

玄二第二邪論

復有說言：「如彼最初自在變化，從是已後，諸所領受一切皆是宿業所作」，是名第二邪論，謂惡因論。

地二三自苦行(分二)

玄一標

三種自苦行者：謂身、語、意護。

玄二釋(分三)

黃一身護

身護者，謂不以身與餘有情共相雜住，唯往山林、阿練若處，獨居閑

靜，都無所見而修苦行。

黃二語護

語護者，謂彼受持默無言禁。

黃三意護

意護者，謂心忍受自逼切苦。

亥二顯他譏毀（分二）

天一出其因緣（分二）

地一標

彼起如是欲樂言說，為他顯示：由此二種所見圓滿，及由三種苦行圓滿，能越眾苦。然其自苦不能越度，是故為他之所譏毀。

地二釋

若諸所受一切皆是宿因所作，亦是自在變化因作，亦是三種苦行能越因之所作，是則三種修苦行俱所受眾苦，定是宿世黑業所感，亦是暴惡自在所化，三種苦行皆不能越，是故於今受斯苦受。

天二結名過患

若彼雖復內證稽留，而有為他所稱讚者，猶尚不可，況此為他稱讚勝利亦無所有！是故名為第二過患。由此分故，唯可譏毀。

午二勝利攝（分二）

未一標列

復次，與上相違，當知施設正業染淨，及正行中有二勝利：

一者、內證無滯勝利；

二者、他所稱讚勝利。

未二隨釋（分三）

申一施設正業染淨（分二）

酉一辨（分二）

戌一施設業雜染論（分三）

亥一徵

云何施設業雜染論？

亥二釋

謂有二業：

一者、善業；

二者、不善業。

於過去世已曾造作善、不善業，今現法中受愛、非愛異熟果等；

受愛、非愛果差別時，更復造作善、不善業，由此當來受愛、非愛異

熟果等。

亥三結

如是名為業雜染論。

戌二設施業清淨論（分三）

亥一徵

云何施設業清淨論？

亥二釋

謂如有一，不造新業，故業觸已尋復變吐，由對治力永斷無餘，故得清淨。

亥三結

如是名為令雜染業得清淨論。

酉二結

如是施設正業染淨，名無上論。

申二正行（分三）

酉一徵

云何正行？

酉二釋（分二）

戌一由聞思

謂如有一，於正法中成就多聞，於業雜染及以清淨，正知雜染、清淨相已，捨不善業，修習善業。

戌二由修治（分三）

亥一修習止觀（分二）

天一總標

彼於聞、思如理作意勤方便已，為證修故，住空閑處，淨修治心，令離諸蓋及眾苦法。

天二別釋（分二）

地一令離諸蓋（分二）

玄一止所對治

為欲斷除貪欲、瞋恚、掉舉、惡作。以九種行安住其心，令心棄捨止所對治。

玄二觀所對治

為欲斷除昏沈、睡眠，及以疑蓋。分析六事，如理作意修飾其心，令心棄捨觀所對治。

地二令離眾苦

從彼止、觀所治出已，能正修學消伏眾苦。

亥二思擇受用（分二）

天一總標

彼既如是淨修其心，令離諸蓋、眾苦法已，復於衣服、飲食、臥具、受用儀則淨修其心。

天二別辨（分二）

地一受用粗弊

若由習近如是衣服乃至臥具，不善法增，善法退減，即便遠離，寧可受用麤弊衣等，憒爾自存，忍受眾苦，進修正行。

地二受用勝妙（分三）

玄一顯過患（分二）

黃一標流漏

又由二緣，受用勝妙衣服等因，能令生長惡不善法，謂諸妄想、不正尋思。

黃二釋二緣

何等二緣？

- 一、於諸善未能長時串修習故，心不調柔；
- 二、於衣服、飲食等事欲貪堅著。

玄二明思擇

由是因緣，修正行者，調柔其心，令堪所作，於衣服等欲貪堅著，及諸無常眾緣生法，恆常繫念，深見過患。

玄三結無染

爾時雖復受用勝妙衣服等事，而於其中無所雜染。如是行者亦受安樂，亦無有罪。

亥三通達隨眠（分三）

天一出為染

由奢摩他、毘鉢舍那修習力故，淨修其心。離諸蓋已，由思擇力，於衣服等邪受用故，雖於爾時暫少成就心一境性，欲貪隨眠仍未斷故，於當來世復為雜染。

天二明修斷

彼以妙慧通達是已，便修加行，為畢竟斷，受用如法邊際臥具，離諸貪著。先善修治正定資糧，漸次乃至能入清淨第四靜慮。

天三顯解脫

以此為依，證諦現觀，隨得漏盡，心善解脫；於一切苦得離繫故，究

竟寂靜所攝受故，微妙清淨一切身心無間滿故，一切煩惱永離繫故，普能領納諸無漏受。

酉三結

是名正行。

申三二勝利

如是應知內證無滯，及彼相違五種差別他所稱讚。彼於爾時，從諸蓋、纏及一切苦，心善解脫。於現法中，彼諸隨眠無餘永斷，前際、後際業及異熟所有雜染皆善解脫，由於現法獲得聖道及道果故。

巳三施設補特伽羅差別（分三） 【內 125】

午一標

復次，略有三種補特伽羅：

午二列

- 一者、未入聖教異生；
- 二者、已入聖教有學；
- 三者、已入聖教異生。

午三釋（分二）

未一標由三相

由三種相，應知最初補特伽羅，第二、第三當知亦爾。

未二釋其差別（分三）

申一未入聖教異生（分二）

酉一徵

云何三相應知最初補特伽羅？

酉二釋（分三）

戌一有斷非生（分二）

亥一標類

謂初，有一補特伽羅，已得成就世間正見，了知有施，乃至廣說。

亥二辨相（分二）

天一出隨轉

彼於異時，聞不正法為因緣故，而便發起非理作意，世間正見臨將欲滅，雖未一切悉皆已滅而堪能滅。又彼所治誹謗邪見臨將欲生，雖未已生而堪能生。

天二明斷生

彼於中間，聽聞正法為因緣故，遂還發生如理作意，彼臨欲生誹謗邪見不現行故，說名為斷，然其正見先成就故，不名為生。

戌二有生非斷

第二、有一補特伽羅，不成正見及以邪見。聽聞正法，如理作意為因緣故，爾乃發生世間正見；彼於邪見不名為斷，先不成故。

戌三亦斷亦生

第三，有一補特伽羅，成就邪見。聽聞正法，如理作意為因緣故，斷滅邪見，生起正見。

申二已入聖教有學（分二）

酉一徵

云何三相應知第二補特伽羅？

酉二釋（分二）

戌一標類

謂於佛等已得證淨。

戌二辨相（分三）

亥一有生非斷

彼於佛等先所現起一切無智，當於諸諦得現觀時先已斷盡，是故於今不名為斷；而於佛等證淨俱行明現前故，說名為生。

亥二有斷非生

即以學道，斷修所斷餘品無明，而於其明不名生起，此道與先種類同故。

亥三亦斷亦生

彼無學道將現在前，修斷無明皆悉滅盡，又能生起諸無學明。

申三已入聖教異生（分二）

酉一徵

云何三相應知第三補特伽羅？

酉二釋（分二）

戌一標類

謂聞無我相應正法。

戌二辨相（分三）

亥一有斷非生

初但由聞，發生信解而未悟入。彼於無我生信解故，能斷我見；未悟入故，不得名為生無我見。

亥二有生非斷

如所聞法，復能如理正思惟時，於無我理能悟入故，乃得名為生無我見，於彼隨眠而未能斷。

亥三亦斷亦生

從此已後，由修道力證諦現觀，方斷隨眠，發生無漏。

寅二業種類（分二）

卯一中間攝頌

復次，嗍陀南曰：五二與十三，四業為最後。

卯二釋頌（分二）

辰一標列

有二種業：

- 一者、重業；
- 二者、輕業。

復有二業：

- 一者、增進業；
- 二者、不增進業。

復有二業：

- 一者、故思所造業；
- 二者、非故思所造業。

復有二業：

- 一者、定所受業；
- 二者，不定所受業。

復有二業：

- 一者、異熟已熟業；
- 二者、異熟未熟業。

有三種業：謂善業，不善業，無記業。

復有三業：謂順樂受業，順苦受業，順不苦不樂受業。

復有三業：謂順現法受業，順生受業，順後受業。

復有三業：謂學業，無學業，非學非無學業。

復有三業：謂見所斷業，修所斷業，無斷業。

復有三業：謂三曲業，即身曲等。

復有三業：謂三穢業，即身穢等。

復有三業：謂三濁業，即身濁等。

復有三業：謂三淨業，即身淨等。

復有三業：謂三默然業，即身默然等。

有四種業：

- 一、黑黑異熟業；
- 二、白白異熟業；
- 三、黑白黑白異熟業；
- 四、不黑不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

辰二隨釋（分三）

巳一五種二業（分五）

午一重業輕業（分二）

未一舉重因緣（分二）

申一標列

當知此中，由三因緣令業成重：

- 一、由意樂故；
- 二、由加行故；
- 三、由田故。

申二隨釋（分三）

酉一由意樂

由意樂者，謂由猛利纏等所作，於同法者見已歡喜，於彼隨法多隨尋思，多隨伺察，如是名為由意樂故令業成重。

酉二由加行

由加行者，謂於彼業無間所作，殷重所作，長時積集；又於其中勸他令作；又即於彼稱揚讚歎；如是名為由加行故令業成重。

酉三由田

由田故者，謂諸有情，於已有恩，若住正行及正行果，於彼發起善作、惡作，當知此業說名為重。

未二例輕相違

與彼相違，說名為輕。

午二增進業、不增進業（分二）

未一舉不增進

若業非是明了所作；或夢中作；或由無覆無記所作；或不善作，尋復追悔對治攝受；又於一切清淨相續所有諸業，如是皆名不增進業。

未二翻例增進

當知異此，名增進業。

午三故思造業、非故思造業（分二）

未一舉故思造（分二）

申一標二種

此中，故思所造業者，謂先思量已，隨尋思已，隨伺察已而有所作。復或錯亂，或不錯亂。

申二別釋相（分二）

酉一舉其錯亂（分二）

戌一標相

其錯亂者，謂於餘處思欲殺害，或欲劫盜，或欲別離，或欲妄語及欺誑等，如是思已，即以此想別處成辦。

戌二料簡

當知此中，由意樂故說名為重，不由事故說名為重。

酉二例不錯亂

不錯亂者，當知其相與此相違。

未二例非故思

若異此業，是即名為非故思造。

午四定受業、不定受業

定受業者，謂故思所起重業。不定受業者，謂故思所造輕業。

午五異熟已熟業、異熟未熟業（分二）

未一標體性

異熟已熟業者，謂已與果業。異熟未熟業者，與此相違。

未二辨為障（分三）

申一標

若欲證得阿羅漢時，先所造作決定受業，由異熟果現在前故，能為障礙，不由隨逐身相續故。

申二徵

所以者何？

申三釋（分二）

酉一能為障礙

但由彼業生不平等所依身故，能為障礙，令不能得阿羅漢果。

酉二不能為障（分二）

戌一標定受

若無生受而有後受，於所證得阿羅漢果，不能為障。然彼非不是定受業。

戌二釋所以

何以故？由即依彼煩惱助伴，及即依彼諸行相續，施設此業為定受故。

巳二十種三業(分十)

午一善不善無記業（分三）

未一善業

復次，由二因緣，建立善業：

- 一、取愛果故；
- 二、於所緣境，如實遍知及彼果故。

未二不善業

由二因緣，立不善業：

- 一、取非愛果故；
- 二、於所緣境邪執著故。

未三無記業

於善、不善二種行相不可記故，立無記業。

午二順樂受等業（分二）

未一約總報辨（分三）

申一順樂受業

順樂受業者，謂初、二、三靜慮地繫，及欲界繫所有善業。

申二順苦受業

順苦受業者，謂能招感惡趣生業。

申三順不苦不樂受業

順不苦不樂受業者，謂第四靜慮，及上地等諸所有業。

未二約別報辨

生於餓鬼及傍生中，先業為因，感得樂受，當知此業亦得名為順樂受業。唯除那落迦，於所餘處，當知皆得苦樂雜受，即由彼業增上力故，令此依身苦樂雜住，不相妨礙。

午三順現受等業（分三）

未一順現法受業

順現法受業者，謂由如是相狀意樂所作諸業；

若由如是相狀加行，謂事加行，或身加行，或語加行所作諸業；

若由如是相狀良田所作諸業，於現法中異熟成熟，如是名為順現法受業。

未二順生受業

若所作業，於現法中異熟未熟，於次生中當生異熟，如是名為順生受業。

未三順後受業

若所作業，現法次生異熟未熟，從此已後異熟方熟，當知是名順後受

業。

午四有學等業（分三）

未一有學業

有學業者，謂聖弟子，於時時間，依增上戒，依增上心，依增上慧修學無漏，及此後得善有漏業，名有學業。

未二無學業

無學業者，謂於一切阿羅漢等身相續中，隨應諸業。

未三非學非無學業

此餘諸業，是名非學非無學業。

午五見所斷等業（分二）

未一出體性（分三）

申一見所斷

若見所斷煩惱相應，若此所發思等諸業，一切能往諸惡趣業，此等皆名見所斷業。

申二修所斷

若修所斷煩惱相應，及此所發思等諸業，如是皆名修所斷業。

申三無斷

無斷業者，所謂一切有學、無學出世間業。

未二廣除斷（分四）

申一標

當知此中，由三種相，故思所造諸不善業，即於現法作增長已，還復除斷。

申二徵

何等為三？

申三列

- 一、現法斷故；
- 二、生斷故；
- 三、後斷故。

申四釋（分三）

酉一現法斷（分二）

戌一標類

現法斷者，謂如有一於現法中，故思造業作增長已，尋復厭離，於其所作受厭離故。此是異生未得離欲。

戌二釋相

住此命終，而未能令於次生位不造彼業，不受異熟，亦未能令於其後位無有是事，於現法中亦未一向能令不造。

酉二生斷（分二）

戌一標類

生斷故者，謂復有一受厭離已，雖是異生而於欲界已得離欲。

戌二釋相

住此命終，彼於現法更不造作，尚於次生不受異熟，況復生已當有所作！然未解脫後位作業，及受異熟。

酉三後斷（分三）

戌一標類

後斷故者，謂復有一，雖是有學，而於欲界未得離欲，受厭離已，獲得最初或復第二沙門果證。

戌二釋由（分二）

亥一由發正願

彼作是念：

凡我所有，由多羸重，由多熱惱，唯應棄捨可厭賤身；

所作惡業，願於現法一切皆受；

或我所有現法受業，若苦、若樂，皆願與彼俱時而受，勿復令我當於生位、或於後位受彼異熟。

亥二由修無量（分二）

天一總標

如是正心發誓願已，為斷彼故，復修無量，以奢摩他品定所攝正起加行，為令能起彼業因緣究竟盡故，及為進趣離欲愛故。

天二別釋（分二）

地一為盡惡業因緣（分二）

玄一由正對治（分二）

黃一舉所治

當知此中，或瞋意樂，或害意樂，或嫉妒性，或可愛事深生染著，由此為因，於諸有情發起邪行，謂身、語、意所發惡業、種種惡事。

黃二明能治

若有為欲對治如是能起四種惡業因緣，修四無量勝三摩地，彼乃至於少男、少女，無處無容暫更發起作惡業思，是故彼修如是加行，能盡所有惡業因緣。

玄二由遍摧伏（分二）

黃一標徵

當知如是正修加行，由二因緣，於其所作及所增長一切惡業，皆能摧伏，謂由修習無量定故。所以者何？

黃二釋（分三）

字一有量無量別

所作惡業，但於有量有情境界，欲不饒益意樂所起；
所修無量，乃於無量有情境界，欲作饒益意樂所起。

字二所治能治別

又能發起不善業心，下劣界攝，是所對治；
所修無量俱行之心，勝妙界攝，是能對治。

字三繫屬依轉別

又心是勝，諸所造業皆屬於心，故說世間並是心胤，繫屬心故，依心轉故。

地二為盡趣離欲愛

如是行者先發正願為所依止，後善修習無量心定，當於進趣離欲愛時，便能獲得住不還果。

戌三顯相

若但於此暫生喜足，於現法中不求上進，彼現法中尚不造業，況於生位或於後位！又定不能當受生位、後位異熟。

午六三曲業

又正法外墮邪見者，行邪道者，所有一切善、不善業，邪見所起，邪見增上力所生故，皆名曲業。

午七三穢業

猛利貪、瞋所起諸業，皆名穢業。

午八三濁業

猛利癡者，上品鈍根忘失念者，極闇鈍者癡所起業，皆是濁業。

午九三淨業

一切能往善趣妙行，皆名淨業。

午十三默然業

一切能往涅槃妙行，名默然業。

巳三一種四業（分四）

午一出體性（分四）

未一黑黑異熟業

復次，能感各別處所那落迦惡業，名「黑黑異熟業」。

未二白白異熟業

能感各別處所天趣善業，名「白白異熟業」。

未三業黑白黑白異熟業（分二）

申一標名

能感餘處所有諸業，名「黑白黑白異熟業」。

申二釋說

於是處所，有二業果現前可得，是故總說以為一業。

未四不黑不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分二）

申一標名

若出世間諸無漏業，皆名「不黑不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

申二釋義（分二）

酉一能盡諸業

若已盡業、若當盡業，二種總名能盡諸業，令未生者當不生故，令已生者得離繫故。

酉二簡說不白

由約可愛因果異熟，故說不白。

午二隨難釋（分二）

未一出各別處所類（分二）

申一天趣類（分二）

酉一標總說

當知各別處所天趣，一向白者，謂過他化自在天處，有欲界中魔王所都眾魔宮殿，及上梵世，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所有善業，總說為一。

酉二釋所由

由彼處所，眼所見色乃至意所知法，一向可愛，相續殊勝增上義故，意門引發意成義故。

申二那落迦趣類

各別處所那落迦有四：

- 一、大那落迦；
- 二、別那落迦；
- 三、寒那落迦；
- 四、邊那落迦。

未二釋各別處所名

於此處所，各別純受順樂受業諸果異熟、各別純受順苦受業諸果異熟，是故說名各別處所。

午三別料簡（分二）

未一標差別

又於魔宮、初、二靜慮，純受悅樂；
若於第三靜慮已上，純受喜樂。

未二釋喜樂

言喜樂者，令心調柔，令心安適。
與喜相似，故名為喜，非是喜受；
與樂相似，說名為樂，非是樂受。

午四引經言

六觸處門恒所領受者，當知即彼名六觸處，及各別處所，因果相屬道理義故。

A2 攝頌標列

復次，唵柁南曰：

【101】無智、【102】智與【103】定；
【104】殊勝、【105】障、【106】學等；
【107】著、【108】無我、【109】聖道；
【110】二海不同分。

【101】丑一「無智門」(分二)【內 126】

寅一標失德

若諸邪見，若諸我見，若即無明，依前所說三有情眾，無智為根，故得生起。

若能斷此無義根本一切眾中能起一切雜染，一法當知，彼能正記所解。

寅二釋行相

此中，第一所起雜染，損減實事；

第二雜染，增益虛事；

第三雜染，於其如實顯了方便能作愚癡。於彼二因有愚癡故，或起增益，或起損減。

【102】丑二「智門」(分二)【內 127-131】

寅一出種類(分二)

卯一標列

復次，有二種如實智：

一者、如理作意所發；

二者、三摩地所發。

卯二隨釋(分二)

辰一如理作意所發(分二)

巳一總標

當知此中，由正聞、思所成作意，聽聞正法增上力故，於五種受分位轉變所起過患如實了知。又即於此分位轉變如理思惟，名不定地如實正智。此為依止，能隨入修。

巳二別釋(分三)

午一釋過患

云何名為分位轉變所起過患？謂苦樂位諸無常性：苦分位中有自性苦性，樂分位中有變壞法性。

午二釋轉變

云何名為分位轉變？謂樂分位與苦分位有別異性。若苦分位與樂分位有別異性，如是當知一切分位展轉別異。

午三釋如實智

於此別異如實觀見，於此分位住無常想，如實觀見別異過患，知所有受皆是苦已，住於苦想。有如是想，有如是見，能證清淨，是故亦得名如實智。

辰二三摩地所發

依定所發如實智者，謂即依彼行相轉時，輕安所攝，清淨無擾，寂靜而轉，當知此行與前差別。

寅二顯勝能

又無常性，是一切行共相；苦性是一切有漏法共相。二如實智為依止故，當知如實能正顯了彼法二相。

【103】丑三「定門」（分二）【內 132】

寅一標內外別

復次，住內法者，未得定心，尚與外道定心差別，由智勝故，何況定心！

寅二釋其所以（分二）

卯一外道攝（分二）

辰一出彼失

何以故？彼諸外道，雖得定心，乃至極遠，證得非想非非想定，然猶未能於六觸處，以其五轉如實了知，心正離欲，證得解脫。

辰二顯差別

是故彼與此正法律，猶如地、空相去極遠。

卯二內法攝（分二）

辰一標由勝解

住內法者，雖未得定，但由信聞無我勝解，便能證得三摩地心，於六觸處能斷、能知，心得離欲及證解脫。是故當知於正法律，彼有失壞，此無失壞。

辰二釋其妙行（分二）

巳一標五種

唯正勝解相續轉時，於六境界，依止六根，略有五種寂靜妙行。

巳二釋彼相（分五）

午一善調

謂深於彼見過患故，名為善調。

午二善覆

於不應役諸境界中而不役故，名為善覆。

午三善守

於所應役諸境界中，或於率爾現前境上善住念故，名為善守。

午四善護

一切煩惱皆能斷故，名為善護。

午五善修

已善修習圓滿道故，名為善修。

【104】丑四「殊勝門」（分四）【內 133】

寅一顯勝安立（分二）

卯一標

復次，於二處所，如來證得勝安立智，能正顯說超諸苦樂，非不證得勝安立智。

卯二釋（分二）

辰一斥邪解

於中若有作如是解：「此大沙門、喬答摩種，無知無解，於諸世間一向安樂，為令弟子謂此安樂間雜眾苦，深怖畏故，為超苦樂間雜依附諸世間故，為欲超過諸苦樂故，宣說法要。」當知此解，是為邪想，是邪分別，是大邪見。

辰二顯正說

然其如來善知世間，或一向樂，或一向苦，或雜苦樂，然彼一切皆是無常，是故為令諸弟子眾超過一切無常世間，超過苦樂，說正法要。

寅二廣應正知（分二）

卯一舉境事（分二）

辰一總標

由三種相，應正了知諸可意事。

辰二別釋（分四）

巳一所追求

謂未來世諸可愛事，名所追求。

巳二所尋思

若過去世諸可愛事，名所尋思。

巳三所受用

若現在世可愛外境，名所受用。

巳四所耽著

若現在世可愛內受，名所耽著。

卯二釋行相（分二）

辰一標

當知此中，墮於三世，有四行相。

辰二釋（分二）

巳一於三世

一於未來、一於過去、二於現在。

巳二四行相

於此行相，能隨悟入：是悅意相、意所樂相、可愛色相、平安色相。如其所應，當知即是可欣、可樂、可愛、可意四種行相。

【105】丑五「障門」（分三）【內 134】

寅一標障治

復次，勤修定者，略由二門、二時、二地所有諸欲，於所引發三種等持能為障礙。為欲斷除如是障礙，正勤修習五種對治。

寅二隨別釋（分二）

卯一障礙攝（分二）

辰一辨能障（分三）

巳一由二門

當知此中，先所受用過去諸欲，於遠離處，由尋思門令心飄蕩。復有現在居家所有利養恭敬俱行諸欲，由尋思門令心散亂。

巳二於二時

此中，利養恭敬俱行所有諸欲，於其行時，令心飄蕩；先所受用居家諸欲，於其住時，令心散亂。

巳三於二地

即此諸欲，於異生地能為障礙，於有學地亦為障礙。

辰二顯所障（分五）

巳一標三等持

又於異生所修無量俱行等持能為障礙，亦於有學能善通達一切智事廣

大等持能為障礙，亦於無學極善修習究竟等持能為障礙。

巳二釋三喜俱（分二）

午一總標

當知如是諸所生起一切等持，皆與喜俱。

午二別辨

此中第一，於諸有情利益安樂意樂門中與喜俱行；

第二、領受有學解脫喜故與喜俱行；

第三、領受無學解脫喜故與喜俱行。

巳三辨六所緣

彼由眼等所識色等，所緣別故，復有六種。

巳四釋名圓滿

又此等持，具諸相故，名為圓滿。

巳五顯其究竟

又此等持究竟邊際，謂能往趣世間離欲，或能往趣出世離欲，過此更無能趣清淨等持可得，是故說此無有缺減。

卯二對治攝（分二）

辰一出五法（分三）

巳一正念正知

若欲速證沙門果者，於身命等無所顧戀，恆常無間、殷重加行，熾然精進，於諸欲中了知自相，堅守正念；了知過患無希望等，正知現前。

巳二無放逸

正念、正知為所依故，方便勤修四無放逸：謂於晝分，若行、若坐，於諸障法淨修其心，乃至廣說。

巳三修習止觀（分二）

午一辨別修（分二）

未一奢摩他分

如是發起勇猛精進，於其所證無所怯劣，由九種相安住其心。一向修習奢摩他定，身得輕安，無愛味等，故無染污，不為昏沈及以睡眠二隨煩惱之所擾亂。

未二毗鉢舍那分

一向念住為所依止，精勤修習毘鉢舍那，堅守正念，遠離掉舉隨煩惱故，無有愚癡。

午二明雙運

已入止觀雙運轉道，其心正定，即此二分一境隨行。

辰二顯能治

為斷彼障，修習如是五種對治為依止故，能於彼障遍知、永斷。於三等持，依六境事所有差別喜俱行定，圓滿能引。

寅三出解因

由二因緣，諸佛世尊為諸弟子宣說自己能引導法：

- 一、於黑品所有過失，令生解故；
- 二、於白品所有功德，令生解故。

【106】丑六「學等門」(分二)【內 135】

寅一略標列

復次，於此正法毘奈耶中，略有二種補特伽羅：

- 一、已得意；
- 二、未得意。

寅二別釋相(分二)

卯一補特伽羅相(分二)

辰一已得意

已得意者，復有二種：

- 一、已見諦，已得有學心解脫意；
- 二、阿羅漢，已得無學心解脫意。

辰二未得意(分二)

巳一標類

未得意者，謂於三學創修事業有學異生。

巳二釋相

彼全未得一切二種心解脫意，是故希求異生體後有餘依滅，及自體後無餘依滅涅槃界時，於三學中多修學住。

卯二修不放逸相(分三)

辰一無學(分二)

巳一明有退

若諸無學，雖已證得心解脫意，而或失念行縱逸時，便有退失現法樂住。

巳二辨應修(分二)

午一非為證得解脫

彼雖於此現法樂住或退、不退，然無堪能退失解脫。若有修行不放逸者，一切皆為證得解脫，然已證得解脫無退，修不放逸復何所用！

午二為證現法樂住

若為證得現法樂住，勤作功用，如造工業，非不放逸。

辰二有學

若諸有學，先已證得心解脫意，彼亦決定趣三菩提，於所修道，不由他緣，自然能修無放逸行，於現法中猶未畢竟息放逸故。

辰三異生（分三）

巳一標應修

若有一切未得意者，彼應決定修不放逸。

巳二辨應作

又由三相，辨所應作：

由諸根所集成故，資糧圓滿；

由習近隨順如法諸臥具故，心得安住；

三、由依止親近善士，聞他法音，如理作意眾因緣故，乃至獲得二心解脫。

巳三顯應知（分二）

午一總標

又即於此，應不放逸，所作轉時由二種相，應知於彼六處寂滅，有增上慢、無增上慢。

午二別釋（分二）

未一舉有慢（分二）

申一釋（分二）

酉一除邪分別（分二）

戌一標因

謂於未滅起邪分別，妄執為滅，由所緣故，及於未得起邪分別，妄執為得。

戌二顯過

彼雖如是起邪分別，謂滅解脫，而未能令身壞已後壽命永盡，六處永滅，亦不能離諸境界想。

酉二釋由領受

又彼由於六處寂滅，若緣、若證邪領受故，有如是事。

申二結

此二種相，應知說名有增上慢。

未二例無慢

與此相違，當知說名無增上慢。

【107】丑七「著門」(分二)【內 136】

寅一舉黑品(分二)

卯一總標

復次，住內法者，於二種著，應當了知二種過患。

卯二別釋(分二)

辰一二種著

謂諸異生，於二緣識及能依受，不能了知無我性故，未離欲者，於利養恭敬增上業緣所起諸受，有第一著；

已離欲者，於離諸欲緣所起諸受，有第二著。

辰二二種過患(分二)

巳一第一過患(分二)

午一釋(分二)

未一正顯內法未二兼說外道

此著為因，當來生起，說名為生。

未二兼說外道

又諸外道，由取著故，生諸繫縛；繫縛生故，能生一切惡、不善法。

午二結

當知是名第一過患。

巳二第二過患(分二)

午一釋(分二)

未一由第一著

又由此著增上力故，當於正法毘奈耶沒，及當來世生等眾苦差別而生；

未二由第二著

於現法中，此增上力為因緣故，不般涅槃。

午二結

當知是名第二過患。

寅二例白品

與此相違，應知即是白品差別。

【108】丑八「無我門」(分二)【內 137】

寅一標能究竟

復次，由四因緣，於法無我能到究竟。

寅二列四因緣

謂一切法皆無我者，除識自性，識諸因緣，識諸助伴，其餘所有不可

得故。

又識自性是無常故；

又此因緣是無常故；

又此助伴是無常故。

【109】丑九「聖道門」(分二)【內 138】

寅一總標

復次，由八聖支道法故，及此果故，顯發正法及毘奈耶。

寅二別釋(分二)

卯一道支(分二)

辰一標最勝

由五種相，當知八聖支道法最勝、無罪。

辰二釋五相(分五)

巳一現見

謂於現法，煩惱有、無，善分別故，名為「現見」。

巳二無熾然

能令煩惱得離繫故，名「無熾然」。

巳三應時

若行、若住、若坐、若臥，一切時中皆可修習，易修習故，名為「應時」。

巳四引導

導涅槃故，名為「引導」。

巳五唯此見

不共一切諸外道故，名「唯此見」。

卯二道果(分二)

辰一標名內證

遠離「信他、欣樂、行相周遍尋思、隨聞所起見審察忍」，唯自證故，名「內所證」。

辰二指釋五相

此道果法，亦有五相，當知已如《攝異門分》分別其相。

【110】丑十「二海不同分門」(分二)【內 139-140】

寅一標列二海

復次，海有二種：

一者、水海；
二者、生死海。

寅二出不同分（分四）

卯一標

由三種相，當知水海與生死海而不同分。

卯二徵

何等為三？

卯三列

一者、自性不同分故；
二者、淪沒不同分故；
三者、超渡不同分故。

卯四釋（分三）

辰一自性不同分

此中，自性不同分者，謂水大海，用色一分為自性故，有邊有量；生死大海用一切行為自性故，無邊無量。

辰二淪沒不同分（分三）

巳一標列

此中，淪沒不同分者，謂若所有淪沒，若由此淪沒，若如是淪沒，皆不同分。

巳二隨釋（分三）

午一所有淪沒

謂水大海，或傍生趣、或有人趣於中淪沒；生死大海，諸天世間亦常淪沒。

午二由此淪沒（分二）

未一水大海（分二）

申一總標簡

又水大海，唯由身故於中淪沒，不由語故，不由意故，不由貪故，不由瞋故，不由癡故，不由生等眾苦法故於中淪沒。

申二釋宣說

此中，宣說諸業、煩惱、彼果三分，如其次第，應知彼相。

未二生死大海

生死大海，亦由身故，乃至亦由生等苦故於中淪沒。

午三如是淪沒（分二）

未一生死大海（分四）

申一由諸尋思

諸出家者，由妄尋思，由妄觀察，由自所起諸邪分別，發起種種不正尋思，令心擾亂，於生死海恆常淪沒。

申二由煩惱繫

又餘外道，諸煩惱繫所纏繫故，於生死海恆常淪沒。

申三由無厭離

諸在家者，恆常無間眾苦逼切，煩惱燒然而不能厭，故名淪沒。

申四由諸離染

其餘依止諸業、煩惱，於諸生處往還無絕，故名淪沒。

未二水大海

其水大海，唯墮其中，暫時衰損；或傍生趣，由業、煩惱一分勢力而生其中，暫時淪沒而非究竟。

巳三總結

當知是名沒不同分。

辰三超渡不同分（分二）

巳一水大海

此中，超渡不同分者，謂水大海，未離欲貪諸異生類，尚能越渡，何況其餘！

巳二生死大海（分二）

午一明建立

生死大海，三分建立；未離欲者，由五可愛境差別故；已離欲者，由意所識可愛諸法境差別故；諸有學者，由內六處有差別故。

午二辨渡（分三）

未一未離欲異生

其未離欲諸異生類，於五可愛境界大海未能超渡。

未二已離欲異生

其已離欲諸異生類，於內各別六處大海未能超渡。由彼於此未超渡故，於前二種境界大海，亦未超渡。

未三諸有學者（分二）

申一出因緣（分二）

酉一由遍知

其有學者，普於六處遍知為苦，即於所緣修習正道，彼由安住如是住故，於未離欲、已離欲地二種境界，所有心意所緣境相明了現前。

酉二由觀察

又由猛利觀察作意，於先所見等隨憶念，由此因緣，於彼速疾以慧通遠，亦能除遣。

申二明超渡（分二）

酉一於三分大海

又彼於其六處大海速能超渡，能超渡故，於前二種境界大海畢竟超渡。

酉二於四種煩惱

及能超渡「能發棄捨所學煩惱、能發尋思亂心煩惱、能發耽著世間利養恭敬煩惱、能發一切惡行煩惱」。

A3 攝頌標列

唵柁南曰：

【111】道、【112】師不同分；
【113】王國、【114】二世間；
【115】有為、【116】遮身行；
【117】堅執、【118】三空性。

【111】丑一「道不同分門」(分二)【內 141-143】

寅一標列

略有二種道不同分：

- 一、自性不同分；
- 二、行相不同分。

寅二隨釋(分二)

卯一自性不同分(分二)

辰一出體

若趣苦集行，若趣苦滅行，是名自性不同分。

辰二釋義

當知初一能趣雜染，第二能趣清淨，是名此中不同分義。

卯二行相不同分(分二)

辰一總標差別

即此趣滅行，或有有為共相行轉，或有有為、無為共相行轉，是名行相不同分。

辰二料簡相望(分二)

巳一名不同分

當知此中，若諸有為共相行相，彼望道果，名不同分。

巳二亦名同分

若有為、無為共相行相，彼望道果亦名同分，何以故？道果涅槃常無我故。

【112】丑二「師不同分門」(分三)【內 144-152】

寅一總標

復次，於正法內，略有五種師假立句，諸外道師所製論中都不可得。

寅二別釋（分三）

卯一初三句

謂趣諸取行、趣諸取盡行，若一切法遍知，永斷，作苦邊際。

卯二第四句（分二）

辰一總標

若於五相受建立處，一一相中，不依四相薩迦耶見，用彼為依，能害四種行相憍慢。若慢為因，有三過患；離慢為因，有三勝利。

辰二別釋（分二）

巳一舉三過患（分三）

午一第一過患

當知此中，懷憍慢者，於涅槃界其心退還，由怖畏故，是名第一過患。

午二第二過患

於諸惡行恆現行中，及於可愛諸雜染事，其心趣入，是名第二過患。

午三第三過患（分二）

未一辨（分二）

申一舉生等病（分二）

酉一舉由怖畏

於涅槃界深生怖畏增上力故，便能生起當來生等生死重病。

酉二例由趣入

如由怖畏增上力故，如是亦由於諸惡行，及於可愛諸雜染事，其心趣入增上力故，堪能生起當來生等生死重病。

申二例癱、毒箭二結

如生等病，眼等處癱，貪等毒箭，當知亦爾。

未二結

是名第三過患。

巳二翻三勝利

與此相違，當知即是離慢為因三種勝利。

卯三第五句

若隨緣起增上力故，於現法中後有種子，或增、或減，由此為因，當來後有或生、不生，以能攝受種子煩惱，或有集起、或滅沒故。

寅三總結

一切世間及出世間所有法教如實建立，唯於內法有此大師，為諸弟子正所宣說師假立句，真實可得，非諸外道。

【113】丑三「王國門」【內 153】

復次，於欲界中諸器世間，當知譬如王所王國。有情世間，譬如臣民。彼惡天魔，譬如君主。

【114】丑四「二世間門」(分二)【內 154】

寅一標列

復次，有二世間：

- 一、有情世間；
- 二、器世間。

寅二料簡

其器世間，為火災等之所壞滅；
有情世間，剎那剎那各各內身任運壞滅。

【115】丑五「有為門」(分三)【內 155】

寅一標列

復次，空有二種：

- 一者、有為；
- 二者、無為。

寅二別辨

此中，有為：空無「常、恆、久久安住、不變易法及我、我所」。
若諸無為：唯空無「有我及我所」。

寅三隨廣(分二)

卯一標道理

又此空性，離諸因緣法性所攝，法爾道理為所依趣。

卯二釋遍攝

此或如是，或異、或非，遍一切處，無不同歸法爾道理。

【116】丑六「遮身行門」(分二)【內 156-157】

寅一標

復次，如來不遮能得一切世間邊際，唯遮身行隨往能得世間邊際。

寅二釋(分二)

卯一標應知

此中，當依勝義道理，應知世間，若得世間邊際方便，及世邊際。

卯二釋差別(分三)

辰一說名世間

謂於方處，有世間想，假名施設增上力故。即由世間若智、若想增上力故，說有世間；若想若智增上力故，於諸世間廣起言說。

辰二名得世間邊際方便

由或見、聞、或覺、或知增上力故，於六觸處，由其五轉起如實智，名得世間邊際方便。

辰三名得世間邊際（分二）

巳一出異名（分四）

午一名能到世間邊際

未來諸行因永盡故，名為能到世間邊際。

午二名世間解

於世因果如實知故，名世間解。

午三名善運轉世間邊際

能正任持最後身故，名善運轉世間邊際。

午四名超世間愛者

於現法中，一切境界愛永盡故，具恆住故，說名能超世間愛者。

巳二結能得

由如是等所說行相，當知名得世間邊際。

【117】丑七「堅執門」（分二）【內 158】

寅一標非

復次，非善說法毘奈耶中諸出家者，隨有一惡不善尋思，未生、生時，一向能為梵行障礙。如彼生已，堅執不捨。

寅二釋義（分二）

卯一於未生生時

此中不行最為殊勝。

卯二於生已相續（分二）

辰一標不應

設有行者，不應堅執，於相續中，不應為作居住依止。

辰二釋所以

何以故？剎那雜染不能傾動所修梵行，要當相續能傾動故。

【118】丑八「三空性門」（分三）

寅一空住空性（分二）

【內 159】

卯一略標列

復次，當知略有二種空住：

一者、尊勝空住；

二者、引彼空住。

卯二隨別釋（分二）

辰一尊勝空住（分三）

巳一出體

諸阿羅漢觀無我住，如是名為尊勝空住。

巳二顯義

由阿羅漢法爾尊勝，觀無我住，於諸住中最為尊勝。

巳三釋名

如是或尊勝所住，或即住尊勝，由此因緣，是故說名尊勝空住。

辰二引彼空住（分二）

巳一明漸次

引彼空住者，謂如有一，若行、若住，如實了知煩惱有無。知有煩惱，便修斷行。知無煩惱，便生歡喜，生歡喜故，乃至令心證三摩地；由心證得三摩地故，如實觀察諸法無我，晝夜隨學，曾無懈廢，如是名為引彼空住。

巳二出空性

當知此中，於內煩惱如實了知，有知為有，無知為無，是名空性。

寅二修習空性（分三） 《中阿含·小空經》

卯一標

復次，正見圓滿，已見諦跡諸聖弟子，皆能如實越彼邪空，亦能如實入正不空，以世間道及出世道修習空性。

卯二徵

其義云何？

卯三釋（分二）

辰一釋空性（分二）

巳一明正觀（分三）

午一標義

謂於此處彼非有故，正觀為空，若於此處所餘有故，如實知有。

午二舉喻（分二）

未一約時位辨（分二）

申一空

譬如客舍，於一時間無諸人物，說名為空。

申二不空

於一時間有諸人物，說名不空。

未二約分位辨（分二）

申一空

或即此舍，由無一類說名為空，謂無材木，或無覆苫，或無門戶，或無關鍵，或隨一分無所有故。

申二不空

然非此舍即舍體空。

如是自體所依止身，亦名受趣，亦名想趣，亦名思趣。

午三合法（分二）

未一約三趣辨（分二）

申一空

然此自體所依止身，於一時間，由無一類，或受、或想、或復思等，一切煩惱、隨煩惱等，說名為空。

申二不空

於一時間，由有一類說名不空。

未二約六處辨（分二）

申一空

或即自體所依止身，於一時間，由無一類，或眼、或耳、或鼻、或舌、或身一分、或意一分，說名為空。

申二不空

然非自體所依止身，即自身體一切皆空。

巳二辨趣入（分二）

午一顛倒趣入

當知此中，總略義者，若觀諸法所有自性畢竟皆空，是名於空顛倒趣入，亦名違越佛所善說法毘奈耶。

午二如實趣入

若觀諸法，由自相故一類是有，一類非有，此有、非有畢竟遠離。又觀有性，於一時間一分遠離，於一時間一分不離，如是名為於彼空性，無有顛倒如實趣入。

辰二釋修習（分二）

巳一依世間道（分二）

午一辨（分二）

未一為住遠離（分二）

申一標思惟

以世間道修空性者，謂聖弟子住遠離處，先於城邑、聚落、人想，作意思惟，次後思惟阿練若想。

申二辨空性（分二）

酉一約二思辨（分二）

戌一空

彼即觀察，於自身中此想為空，謂人、邑等想。

戌二不空（分二）

亥一阿練若想

此想不空，謂阿練若想。

亥二想相應法

又餘不空，謂阿練若想為緣，阿練若想相應諸受、思等。

酉二約一想辨（分二）

戌一空

或即此想，由一類故觀之為空，謂無羸重、不寂靜住及熾然等。

戌二不空

由一類故觀為不空，謂有微細、極寂靜住、離熾然等。

未二為趣離欲（分二）

申一明漸次（分二）

酉一思惟地等

又即於彼能取山林，卉木、禽獸等阿練若差別相想，無復思惟，但思惟地，無別相想。又即於彼能取險惡，高下、不平、多諸刺棘、瓦礫等地差別相想，無復思惟，但思惟地平坦、細滑，猶如掌中，無別相想。

酉二思惟空等

從此次第，除色想等，漸次思惟空處、識處、無所有處差別相想，後於非想非非想處所有相想，作意思惟。

申二辨空性

於一切處，如前所說，歷觀空性：

觀諸下地有羸想等，觀諸上地有靜想等。

午二結

如是名為諸聖弟子，以世間道修習空性。當知為趣，乃至上極無所有處，漸次離欲。

巳二依出世道（分二）

午一總諦行（分二）

未一標究竟

自斯已後，修聖道行，漸次除去無常行等，能趣非想非非想處畢竟離欲。

未二辨空性（分二）

申一空

彼於爾時，自觀身中空無諸想，謂一切漏一向寂靜，永離熾然。

申二不空

又觀身中有法不空，謂此依止為緣，六處展轉互相任持；乃至壽住為緣，諸清淨法無有壞滅。

午二料簡空住（分二）

未一標最勝

當知世尊於昔修習菩薩行位，多修空住，故能速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非如思惟無常、苦住。

未二結隨轉

是故今者證得上妙菩提住已，由昔串習隨轉力故，多依空住。

寅三證修空性（分二） 《中阿含·大空經》

卯一標列二種

復次，有二種空：

一者、應所證空；

二者、應所修空。

卯二釋其障因（分二）

辰一別辨相（分二）

巳一於自所應行而不能行（分二）

午一出不能行（分二）

未一標依雜住

若諸苾芻樂依雜住，於此二種不能成辦，應所證空不能證故，應所修空不能修故。

未二廣其退失（分二）

申一略標列

因於二種不成辦故，當知退失四種妙樂：

謂於一切攝受惡事遽務眾苦，皆悉解脫，妙出離樂；

解脫貪欲、瞋恚等事，初靜慮中，妙遠離樂；

尋、伺止息，妙寂靜樂；
二解脫攝，無所造作，無恐怖攝，妙等覺樂。

申二隨難釋（分二）

酉一釋二解脫（分二）

戌一標列

二解脫者：

- 一、時愛心解脫；
- 二、不動心解脫。

戌二隨釋（分二）

亥一時愛心解脫（分二）

天一出體

若阿羅漢根性鈍故，於世間定，是其退法，未能解脫所有定障，故名時愛心解脫。

天二釋名（分二）

地一時

以退法故，時時退失，時時現前，故說名時。

地二愛

於現法樂，喜欲證住，故說名愛。

亥二不動心解脫（分二）

天一出無退

不動心解脫者，謂阿羅漢根性利故，是不退法，一切皆以無漏道力而得解脫，於一切種都無退失。

天二釋說義

當知此中，決定義是三昧耶義，餘如前說。

酉二無所造作及無恐怖

無所造作、無恐怖者，當知無有異類可得，令阿羅漢心於中染，彼變異故生愁歎等。

午二廣所應行（分三）

未一辨種類（分二）

申一應行證空（分二）

酉一標列

應所證空，略有二種：

- 一者、外空；
- 二者、內空。

酉二隨釋（分二）

戌一外空

外空者，謂超過一切五種色想，則五妙欲之所引發，於離欲貪正能作證。

戌二內空

內空者，謂於內諸行，斷增上慢，正能作證。

申二應所修空

應所修空，亦有二種：

- 一、於內外諸境界中修無我見；
- 二、即於彼修無常見。

未二出依止（分二）

申一標

此四種空，當知四行為所依止：

申二辨（分四）

酉一外空

外空，以內住心增上緣力，離所生樂滋潤其身為所依止，及我慢遍知。

酉二內空

內空，以內外空，於內外法，修無我見為所依止。

酉三無我見

無我見，以即於彼，修無常見為所依止。

酉四無常見

無常見，以聞正法，如理作意為所依止。

未三明修學（分二）

申一出漸次（分三）

酉一異生位（分四）

戌一思惟外空

又於此中，若諸苾芻為離欲貪，精勤修學，觀察作意增上力故，於欲界繫諸不淨相，勉勵思惟。

彼於外空未作證故，於其正道未善修故，趣染習故，於外空性心不證入，不愛樂故。

戌二思惟內空

便於其中，由我慢門心不流散，等隨觀察，以寂靜相思惟內空。

彼由我慢未永斷故，於其正道未善修故，亦於此中，心不證入。

戌三修無我見

遂於內外一切行中修無我見，於無我見未善修故，亦於其中，心不證入。

戌四修無常見

乃於內外一切行中修無常見，令心不動，於諸行中見無常故，一切種動皆無所有，故無常見，名不動界。

酉二有學位

由於是處，心無勝解，故以正慧如實通達：
或緣不淨，或緣慈悲，或緣息念所有境界，或緣諸行無常境界，於三摩地極多修習為因緣故，令心調柔，由是漸次於一切處皆能證入。
由此因緣，於所證空能證圓滿。

酉三無學位

因於所證得圓滿故，其心解脫一切能順下、上分結。
由此因緣，於所修空能修圓滿。
因於所修得圓滿故，成就無學正見等法。

申二略攝位

若於是時，乃至於空未能證入，當知此時是異生位；
若時證入，是有學位；
若時修習已得圓滿，是無學位。

巳二於聖教出家正所應行亦不能行（分二）

午一出所應行（分三）

未一總標

為令此修得圓滿故，勤修正行，令心證入，以善尋思而正尋思，則於其中能善知量，離諸雜染而起言說。

未二別釋（分三）

申一善知量

於經行處能正經行，於所坐處能正安坐，於如是等一切處所，皆善知量。

如是行時清淨為先，於其住時亦得清淨。

申二離雜染（分二）

酉一總標觀察

其間能以觀察作意，數數觀察現行煩惱，淨修治心；如是能趣一向成就諸白淨法，一切魔怨所不能奪，及彼一切惡不善法。

酉二別列雜染

四種雜染：

謂後有因性故，現法身心遍燒惱故，惡趣因性故，生等眾苦因性故。

申三起言說（分二）

酉一標列

言說有二：

一者、隨逐音聲勝解言說；

二者、隨逐法隨法行言說。

酉二辨釋

第一言說，是於正法受持、讀誦、請問、徵覈之所發起；

第二言說，是於所緣令心安往、究竟解脫，施設教授之所發起。

未三料簡（分二）

申一標應義

若為是義，如來出世，諸弟子眾隨入聖教，應勤修習如是善法。

申二簡差別（分二）

酉一斥非

若於彼法毘奈耶中，無一切種所修梵行，當知亦無修梵行者，以於其中無梵行故，稱梵行者皆修邪行，師弟展轉互相觸惱，各自許有尊卑體式。

酉二顯正

於正法中，二俱可得。

午二明不能行（分二）

未一辨相（分三）

申一隨順隨逐音聲勝解言說

若有棄捨大果、大利，應所證空，應所修空，為極下劣，有大罪過！利養恭敬、愛味所漂，多習邪行，當知彼為大梵行災之所觸惱。

申二耽著利養恭敬

彼由如是耽嗜、愛著利養恭敬，自逼惱故，於能隨順解脫言教，不欲聽聞；雖為宣說，不能屬耳。

申三強聞無解不欲修行

或為貪著利養恭敬增上力故而強聽聞，無心求解，不欲修行，不為究竟善自調伏，乃至不為證般涅槃。

未二結斥

由如是事，憎惡大師，行不平等，以於廣大現前恩德不能報故。

辰二攝略義（分二）

巳一正顯出家障行因緣

當知此中，總略義者，謂善說法毘奈耶中，既出家已，由四因緣，如於自己正所應行而不能行，如於大師聖教出家正所應行亦不能行：

謂樂相雜住故；

隨順隨逐音聲勝解言說故；

耽著利養恭敬故；

由此耽著增上緣力，聽聞正法，不修自利利他行故。

已二兼明世尊調伏方便

又佛世尊，不欲自顯能善御眾而攝徒眾，唯深哀愍諸有情故。由是因緣，於行邪行弟子眾中，能無護惜，分明示語。寧使弟子由此分明羸利益語，現捨正法及毘奈耶，當獲利益，勿令住此廣興邪行。

A4 攝頌標列

復次，唵柁南曰：

【119】離欲未離欲；

【120】問、【121】因緣、【122】染路；

【123】保命、【124】著處等，皆廣說應知。

【119】丑一「離欲未離欲門」（分二）【內 160】

寅一舉有雜染（分二）

卯一總標

若有苾芻，於其欲界或已離欲，或未離欲，於五妙欲意所識法，定地三世，由三種纏及彼根本所有隨眠正雜染時，於現法中不任趣證究竟涅槃。

卯二配釋

當知此中，由過去世，依彼取識；

由未來世，屬彼取識；

由現在世，著彼取識。

由彼根本所有隨眠，墮在相續常隨逐故，執彼取識。

寅二例無雜染

與此相違，無雜染時，於現法中堪能趣證究竟涅槃。

【120】丑二「問門」（分二）【內 160】

寅一標列四種

復次，於聖教中，當知有四如理問者：

一、有淨信若諸長者、若長者子；

二、具聰慧多聞苾芻；

三、是大師親承侍者；

四、即大師。

寅二隨釋後一（分二）

卯一標列因緣

有二因緣，佛於弟子知而故問：謂觀弟子，雖欲請問而無無畏；或於其義無所了知。

卯二釋其所為

為遮現在、未來過故，為令正法得久住故。

【121】丑三「因緣門」(分二)【內 161】

寅一總標

復次，由二因緣，說六識身以內六處為因，以外六處為緣。

寅二別釋(分二)

卯一內六處為因

謂內六處，為彼種子所依附故；又內六處相續一類，如先所得畢竟轉故。

卯二外六處為緣

境界不爾，非彼種子所依附故，又非一類相續轉故。

【122】丑四「染路門」(分二)【內 162-163】

寅一略標列

復次，由二種相，當總了知一切雜染：

一者、一切雜染自性；

二者、一切雜染行路。

寅二隨別釋(分二)

卯一自性

言自性者，所謂欲貪，與諸雜染為根本故。

卯二行路

言行路者，謂內、外處，能取、所取有差別故。

【123】丑五「保命門」(分二)【內 164】

寅一總標

復次，若諸苾芻，於二處所等隨觀察，若行、若住，如理作意為所依止，於二雜染應脫其心。

寅二別釋(分二)

卯一於二處所

云何名為於二處所？

謂自保命，忽然殞喪；不善心殞，往諸惡趣。

卯二如理作意等(分二)

辰一總徵

云何名為如理作意為所依止？復於何等二種雜染應脫其心？

辰二別釋（分二）

巳一如理作意為所依止（分二）

午一勿往惡趣

謂我寧遭種種楚撻，損害於己諸處之身，勿復令我不善心殞，生諸惡趣。

午二應觀無常

又我應當與喜樂俱，如實觀察，為欲對治現行不善，懇勵修習諸行無常。

巳二於二雜染應脫其心（分二）

午一辨時位（分二）

未一別辨（分二）

申一行時

若經行時，於諸境界執取諸相、執取隨好所有雜染，令心解脫。

申二住時

遠離住時，於諸不善種種尋思所有雜染，令心解脫。

未二料簡

當知此中，第一雜染是相似因，第二雜染是相似果。

午二明墮處（分二）

未一出由染

又二雜染現在轉時，生於二處：

謂自保命，即於爾時倏歸殞喪；不善心殞，往諸惡趣。

未二結應脫

是故於彼二種雜染，一剎那中深見過患，發生慚愧，尚為妙善，況能相續！

【124】丑六「著處等門」（分三）【內 165-170】

寅一雜染著安足處差別（分二）

卯一略標列

復有眾多魔所歸向，所有雜染著安足處，智者了知，應當遠避。

謂已離欲諸異生類，繫屬定生喜樂諸處所有愛味著安足處。

未離欲者，於妙五欲受為依故，喜樂、諍競、貪愛、耽染著安足處。

於恩、於怨諸有情所，一切愛、恚著安足處。

廣大上品能引境界，順樂、順苦，所求、所尋，所可貪愛所有三世著安足處。

卯二隨難釋（分二）

辰一指順樂句

當知此中，可欣、可樂、可愛、可意諸句差別，如前已辯。

辰二釋順苦句（分二）

巳一不可欣等

不可欣者，於未來世，不可樂故；
不可樂者，於過去世，由隨憶念不可樂故；
不可愛者，於諸境界不可樂故；
不可意者，由於諸受不可樂故。

巳二苦損惱等

又言苦者，即於境界不可樂故。言損惱者，即於諸受不可樂故。言違背者，於過去世不可樂故。言逆意者，於未來世不可樂故。

寅二外境內受雜染差別（分三）

卯一標列

復次，有二雜染：
一者、外境雜染；
二者、內受雜染。

卯二隨釋

眼等為依，於色等境起諸貪著，名外境雜染。諸觸為依，貪著內受，名內受雜染。

卯三料簡

此二雜染，於永寂滅般涅槃中皆不可得，非諸魔怨所能遊履。

寅三愛見雜染諸相差別（分三）

卯一標

復次，由十五相，應當了知一切種類愛見雜染。

卯二釋

謂於諸處，由諸纏故名藏，由隨眠故名護，由我見故名覆。

卯三指

所餘差別，廣說如前《攝異門分》。

復次，總嗚柁南曰：

A5 因同分等，A6, A7 唯作緣等，A8 上品貪等，A9 後多住等。

A5 攝頌標列

別嗚柁南曰：

【125】因同分、【126】思、【127】縛解脫、【128】相、【129】觸遍；
【130】勝解、【131】護根門；
【132】教、【133】愛相為後。

【125】丑一「因同分門」（分二）【內 171】

寅一總標

諸聖弟子，因同分識隨入無我，由三種相，於諸識中正觀而住。

寅二別釋（分二）

卯一因同分識隨入無我

云何因同分識隨入無我？

謂由現見五有色處、四大種身，若增、若減，若取、若捨，無常性故，於緣彼識隨入無常，無常則苦，苦則無我，由是因緣隨入無我。

卯二由三種相正觀諸識（分二）

辰一徵

云何隨入無我性已，由三種相於諸識中正觀而住？

辰二釋（分三）

巳一由我見相應

謂諸邪見，一切皆以我見為根，是故此根必應先斷。

巳二由依緣差別

又以正慧，即觀彼識所依、所緣差別轉故，有無量種。

巳三由無剎那住

又觀此識差別轉時，如剎那量安住堅實尚不可得，何況畢竟！

【126】丑二「思門」（分二）【內 172】

寅一總標

復次，於六處滅、究竟寂靜、無戲論中，由戲論俱四種行相，不應思

惟，不應分別，不應詰問，唯應依他增長覺慧、審諦觀察真實意趣。

寅二別釋（分二）

卯一四行相（分二）

辰一徵

云何為四？

辰二釋（分二）

巳一標差別

謂或有、無，或異、不異。

巳二釋行相（分二）

午一六處位有

以彼六處有生有滅，展轉異相施設可知。由生滅故，有、無可得；有異相故待他種類，異性可得；待自種類前後無別，不異可得。

午二六處滅無

六處永滅、常寂靜相，是故由彼戲論俱行四種行相，思惟觀察，不應道理。

卯二名戲論（分三）

辰一標

當知此中，能引無義思惟分別所發語言，名為戲論。

辰二徵

何以故？

辰三釋

於如是事勤加行時，不能少分增益善法，損不善法，是故說彼，名為戲論。

【127】丑三「縛解脫門」（分二）【內 173-174】

寅一縛

復次，於內、外處，若有欲貪境界現前，或不現前，而其諸根不能棄捨，故名為縛。

寅二解脫

若無欲貪，設有境界正現在前，諸根於彼尚能棄捨，況不現前，故名解脫。

【128】丑四「相門」（分二）【內 175】

寅一善守諸根

復次，善修梵行，於諸蘊、處，我，我所見已永斷者，若為損身，乃至奪命苦受所觸，終無色變、心變可得，如是名羸善守根相。

寅二得解脫喜（分三）

卯一略標列

彼由如是善守諸根，四苦解脫增上力故，得四種喜：

- 一、由當來外緣生苦得解脫故；
- 二、當來內緣生苦得解脫故；
- 三、於現法般涅槃時，由二種依所作眾苦得解脫故；
- 四、命終已，與世所見草木相似，一切眾苦不相續故。

卯二隨難釋

由二種相，草木相似：

- 一者、六處離有情想，與世所見草木相似；
- 二者、六處為所依止，貪、瞋、癡火乃得燒然，與世所見草木相似。

卯三簡差別（分二）

辰一聖弟子攝

善修梵行諸聖弟子，當來後有苦不生故，與諸如來成就明力少分相似，非現法緣苦不生故，設暫生已速疾斷故。

辰二諸如來攝

然諸如來二種明力，皆悉成就，是故說名無上明持。

【129】丑五「觸遍門」（分二）【內 176】

寅一遮非（分二）

卯一略標

復次，有一沙門或婆羅門，越勝現量，世間愚夫尚不迷惑，況諸智者！

卯二別辨（分二）

辰一標四計

一切愚癡所安足處，虛妄推度以為依止，或依前際，或依現法，堅固執著，建立四種苦、樂邪論。

辰二辨差別（分二）

巳一依前際

調依前際，虛妄計度宿作因故，立諸苦、樂一向自作；
虛妄計度自在變化以為因故，立諸苦、樂一向他作；
虛妄計度先自在作，然後宿作因所作故，立諸苦、樂自作，他作；
虛妄計度無因生故，立諸苦、樂非自非他所作因生。

巳二依現法

或依現法，虛妄計度，若隨自欲，自作功用所生起者，立為自作；若不隨欲，不自覺知他所引者，立為他作；若隨所欲，自所覺知他所引者，立自、他作；若非自、他功用為先所生起者，但由境界現在前故，不能了達微細因觸，便起邪執，謂非自、他所作因生，立無因生。

寅二顯正

此中，唯有諸根、境、識和合所生苦樂可得，都無前際或現法中，若自、若他實有可得。唯即於此三事和合，假立自、他，是故當知唯有其觸，遍行一切為苦樂因。

【130】丑六「勝解門」(分二)【內 177】

寅一能永盡漏(分四)

卯一標

復次，由四種相，正發精進，速令諸漏永盡無餘。

卯二徵

何等為四？

卯三列(分四)

辰一平等精進

一者、發起平等精進，謂不極掉舉發勤精進，令其身心疲倦損惱；亦不極下發起精進，虛棄身命令無所得，是名初相。

辰二不生憍慢

又不由此而生憍慢，謂我獨能發勤精進，餘則不爾，是第二相。

辰三無有愛味

又於正發勤精進果，世間安觸所證差別，無有愛味與此俱行，修不放逸，是第三相。

辰四能善攝受

又於精進平等之相，能善攝受，令於當來無有退失，是第四相。

卯四結

如是正發勤精進故，永盡諸漏，成阿羅漢。

寅二能記所解(分三)

卯一標舉一切

若欲於彼大師、有智同梵行所，記別自己所證差別，唯阿羅漢六處勝解，能正記別，謂依三學及以五種補特伽羅。

卯二釋其差別（分四）

辰一六處勝解

云何名為六處勝解？

- 一、出離勝解；
- 二、無惱勝解；
- 三、遠離勝解；
- 四、愛盡勝解；
- 五、取盡勝解；
- 六、心無忘失勝解。

辰二三學

云何三學？

- 一、增上戒學；
- 二、增上心學；
- 三、增上慧學。

辰三五種補特伽羅（分二）

巳一徵

云何五種補特伽羅？

巳二釋（分五）

午一依信異生

一者、異生處在居家，唯依於信，發生欣樂出離勝解，從境界縛心求出離，是名第一補特伽羅。

午二依戒異生

二者、異生既出離已，唯依於戒，於諸有情，由身、語、意行無惱行，是名第二補特伽羅。

午三離欲界欲異生

三者、異生能斷利養及恭敬愛，於現法中離欲界欲，是名第三補特伽羅。

午四有學

四者、有學已見諦跡，是名第四補特伽羅。

午五無學

五者、無學得阿羅漢，是名第五補特伽羅。

辰四三學所依（分二）

巳一配六勝解

當知此中，第一、第二處所勝解，初學所依；

第三處所所起勝解，與第二學作其所依；
後三處所所起勝解，與第三學作其所依。

巳二釋後三名（分三）

午一心無忘失

若由此智能斷煩惱及煩惱斷，當知是名心無忘失。

午二愛盡

又於當來後有因斷，說名愛盡。

午三取盡

現法境界諸雜染斷，說名取盡。

卯三料簡勝劣（分三）

辰一前三補特伽羅（分二）

巳一舉第一

又彼第一補特伽羅，雖有正信出離勝解，而未決定堪於當來令彼一切
悉皆棄捨及與變異；

巳二例餘二

第二、有其無惱勝解；

第三、有其遠離勝解，當知亦爾。

辰二第四補特伽羅（分二）

巳一釋（分二）

午一標相

若諸有學六處勝解，雖無堪能當來棄捨及與變異，然似幼童，等持、
念、慧皆悉羸劣，雖生聖處，未善修故，於貪、瞋、癡不能遠離，無
餘永斷。

午二明失

由慧劣故，及由貪等未永斷故，若遇勝妙境界現前，時時忘念。由此
因緣，而勤生起學心解脫及慧解脫，盡諸煩惱。

巳二結

是故有學補特伽羅，仍有所作，由此分故而名減劣。

辰三第五補特伽羅（分三）

巳一顯最勝（分二）

午一勝前

若阿羅漢六處勝解，尚無堪能當來變異，況有棄捨！

午二勝有學

善修道故，貪、瞋、癡等永斷無餘，愛盡、取盡，勝解圓滿。已得盡

智、無生智故，六種恆住所攝受故，所有智慧，非如有學時時忘念。

巳二明成就（分二）

午一標最極

故阿羅漢六處勝解，由第一義最極圓滿，亦名成就最極清淨，非餘下位補特伽羅。

午二結正記

由此因緣，亦無自高記別所解。

巳三出異名（分五）

午一名內心住

於三摩地所行、所緣無散亂故，名內心住。

午二名不狹小

即三摩地善成滿故，名不狹小。

午三名善解脫

一切煩惱皆離繫故，名善解脫。

午四名善修

所有智慧善積集故，說名善修。

午五名一向善而無罪

見滅盡故，無有愛味，其心一向善而無罪。

【131】丑七「護根門」（分二）【內 178】

寅一總標列

復次，略有二種補特伽羅：

一者、不能密護根門；

二者、善能密護根門。

寅二別釋相（分二）

卯一不能密護根門（分二）

辰一辨差別（分三）

巳一煩惱纏縛

云何名為不能密護根門補特伽羅？

謂如有一，於諸境界不能如理作意思惟，於可愛色為貪欲纏之所纏縛，於不愛色為瞋恚纏之所纏縛。

巳二由不善思擇

又於彼境，不能隨念所有過患。

巳三由不善修習

設有隨念不善修習，由是因緣，心為諸纏之所覆蔽，起諸纏已，不能制伏。

又是異生，未得有學心、慧解脫，於上無學心、慧解脫不如實知。

由不知故，於諸有學心、慧解脫亦不能滿。

彼於爾時，未以修力為所依止，於煩惱品所有羸重未能永害。

又不依先善思擇力，念不成就為因緣故，當知不能密護根門。

辰二略攝相

由此三相，補特伽羅應知不能密護根門：

一、由纏故；

二、由思擇所攝對治有缺減故；

三、由修力所攝對治有缺減故。

卯二善能密護根門

與此相違，當知白品，於諸根門善能密護。

【132】丑八「教授門」(分三)【內 179】

寅一標

復次，由二種相，諸聖弟子於其大師所說法教，能正記別，能善宣說，謂能辯釋真實義故。

寅二徵

云何為二？

寅三列

一者、由是意趣宣說，善能悟入如是意趣而正記別。

二者、如來以無量門廣宣聖教，為無量品補特伽羅種種辯說，於此法教不違法性，能正記別。

【133】丑九「愛相門」(分二)【內 180】

寅一愛樂聖教(分二)

卯一標列二相

復次，於佛善說法毘奈耶，深心愛樂新學苾芻，由二種相，應正了知：

一、由身相無變異故；

二、由心相無變異故。

卯二隨釋差別(分二)

辰一身無變異

謂由形色極光淨故，面貌熙怡極鮮潔故，膚體充實不羸損故，諸根適

悅而寂靜故，身無變異；

辰二心無變異

隨有所得生喜足故，遠離貪樂畜積資財而受用故，於其室家無顧戀故，心無變異。

寅二對治淫貪（分三）

卯一標

復有三種姪貪對治，能令姪貪未生不生，已生尋斷：

卯二列

- 一者、思惟不應行想；
- 二者、思惟極不淨想；
- 三者、密護一切根門。

卯三釋（分二）

辰一密護根門（分二）

巳一指前釋

此中，密護一切根門，略廣應知如《聲聞地》。

巳二出異名（分三）

午一善護身

謂能密護諸根門者，不令母邑摩觸身故，名善護身。

午二善守根

於諸母邑不觀、不聽、不憶念故，名善守根。

午三善住念

設見、設聞、設隨憶念，即能長時攝受正念，以猛利慧深見過故，名善住念。

辰二思惟二想

彼由如是善護其身，善守諸根，善住正念，便能思惟不應行想，由此煩惱不能蔽心令暫欣味。又能思惟極不淨想，由此煩惱不能蔽心令速迴轉。

A6 攝頌標列

復次，唵柁南曰：

- 【134】唯緣、【135】尋思、【136】願；
- 【137】一切種律儀；
- 【138】入聖教不護；
- 【139】勝資糧善備。

A7 攝頌標列

- 【140】捨所學、【141】著處；
- 【142】不善義、【143】隨流；
- 【144】菩薩勝餘乘；
- 【145】論施設最後。

【134】丑一「唯緣門」(分二)【內 181】

寅一標義

由先所作諸業煩惱，及自種子相續所引諸受生起，其六觸處唯為作緣。

寅二喻合

如心所起功用所引諸取受業，手唯能作助取受緣，當知此中道理亦爾。

【135】丑二「尋思門」(分二)【內 182】

寅一諸欲所起(分三)

卯一標魔所作

復次，諸有苾芻受用如法邊際臥具，安住空閑，若有能令尋思躁擾，勝妙境相來現於心，當知是魔品類所作。

卯二釋應遠離

此中，苾芻應以九相安住其心，從諸境界相應尋思攝心令住，無容尋思隨一更起。若由此依，由此境界有所〔食味〕，於此境界隨其所得，隨其所住，能自遠離。

卯三不住諍競(分二)

辰一由離恚害

彼於爾時，於可愛事，終不依止諸欲尋思而有所作；於恚尋思及害尋

思亦能遠離，淨修其心，於現法中能得涅槃。得涅槃已，終不共他諍競而住。

辰二出其衰損

謂諸諍競，於佛聖法毘奈耶中，極作衰損。

寅二諸見所起

如是愚癡所生尋思，亦不尋思如餘外道。

【136】丑三「願門」(分二)【內 183】

寅一出障涅槃

復次，若由先世後有苦因，於現法中有六觸處果法而轉，由六境界所損惱時，若有苾芻為求後有，自發誓願修行梵行，彼於爾時，令其第七後有苦因，倍更增長，轉為損惱，於現法中能障涅槃；

寅二顯縛極細(分三)

卯一標

由此因緣，能得當來有暇圓滿不決定故，此後有願，當知於彼微細縛中最極微細。

卯二徵

何以故？

卯三釋(分二)

辰一舉喻(分二)

巳一出為縛

如彼三十三天宮中，有一囹圄，其中禁縛天或非天。然彼法爾暫得解脫，以天妙欲遊戲而住，乃至未起逃竄之心；此心若起，便失妙欲，還見自身為縛所縛。

巳二釋名細

彼纔起心，便為微細縛之所縛，以時分故說名微細，非難識故而說微細，由被縛時，能自解了我今有縛。

辰二合法(分二)

巳一標縛極細

若諸苾芻心願後有，此心若起，便即被縛，既被縛已，不能了知自身有縛，是故此縛最極微細。

巳二釋其得名

當知時分及以難識，俱微細故，名極微細。

【137】丑四「一切種律儀門」(分二)【內 184】

寅一標類

復次，若諸苾芻精勤加行，守護諸根，於其律儀及非律儀，應當了知。於軟、中、上世間，有學、無學律儀，應當了知。

寅二釋相(分五)

卯一律儀

云何律儀？謂如有一，於可愛境，諸雜染心不忍、不受、不執、不取，設令暫起，尋還棄捨，是名律儀。

卯二非律儀(分三)

辰一徵

云何非律儀？

辰二釋(分二)

巳一出種性

謂一苾芻，如營農者，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正修所緣境界良田，令其生起善根苗稼。然其種性猛利多貪，未嘗串習貪欲對治，猛利慚愧亦未曾有。

巳二顯貪纏

若遇勝妙境界現前，彼由本性猛利貪故，未曾串習貪對治故，所有慚愧皆羸劣故，便起貪纏，堅執不捨。心於貪纏，不能防護而自放縱，非理作意相應心牛，入境界田，損壞所有善根苗稼。

辰三結

以是因緣名非律儀。

卯三三品律儀(分二)

辰一辨相(分三)

巳一軟品律儀

又如有一，能速作意，於諸境界而自攝斂，然未能觀所有過患令不再起，是名為軟世間律儀。

巳二中品律儀

又如有一，能速作意，於諸境界而自攝斂，亦能觀彼所有過患令不再起，是名為中世間律儀。

巳三上品律儀(分三)

午一標能離欲

由此為依，獲得四種作意所攝九相心住，當知如前《聲聞地》說。由得此故，名離欲貪諸異生類。

午二釋觀無常（分三）

未一觀諸受（分三）

申一明增上

彼先修習加行觀時，如營農者，今得增上，猶如大王。

申二由二緣生

於先所得等至所生勝妙諸受，能正了知是大放逸安足處已，便使如臣聽聞正法增上所生勝奢摩他之所攝護毘鉢舍那，令其觀察彼所生受性是緣生，緣生性故體是無常。

申三結離欲

彼由此故，便以意地諸過患相俱行作意而得離欲。

未二觀差別（分二）

申一標

既離欲已，復觀等至所依別故十種差別，時分別故多百差別。

申二釋（分二）

酉一所依別

此中，等至所依別故十種別者，謂有尋有伺、無尋唯伺、無尋無伺；若喜俱行、若樂俱行、若捨俱行；退分、住分；若勝進分、順決擇分。

酉二時分別

時分別故多百差別者，謂即觀察如是行相，依生、住、滅時分所作差別道理，當知復有多百差別。

未三觀三相（分二）

申一標列

如是了知彼所生受，是無常性，流轉差別種種性已，略由三相，復審觀彼是無常性：謂所依故，現行故，因故。

申二隨釋（分三）

酉一所依故

所依故者，謂極乃至第四靜慮，所有色身是受所依。

酉二現行故

現行故者，謂極乃至滅受想定，其間想、受多分現行。

酉三言因故

言因故者，謂當來世所有受因，即思、求、願。觀察如是乃至有頂所有諸法，緣生性故皆是無常。

午三結名上品

如是如理審正觀察諸離欲地，是名上品世間律儀。

辰二明攝

當知此中，前二律儀思擇力攝，後一律儀修習力攝。

卯四有學律儀

彼既成就如是勝妙不放逸力，如實通達聖諦理故，便能永斷執我我所以為前行，一切見道所斷煩惱，又能獲得有學律儀。

卯五無學律儀

彼即修習有學律儀，復能永斷妄執我慢以為前行，一切修道所斷煩惱，究竟證得無學律儀，此上更無若過、若勝所餘律儀。

【138】丑五「入聖教不護門」(分二)【內 185-186】

寅一出造眾苦(分三)

卯一略標列

復次，若諸苾芻，已入聖教，不護諸根，彼便一向造作眾苦，謂後法苦，或現法苦。

卯二釋差別(分二)

辰一造後法苦

當知如是不護根者，如癩病人，入蘆荻叢，為如其葉可愛境界破裂其身，攝受當來微細俱行後有眾苦而不能覺，如是名為由後法苦，說造眾苦。

辰二造現法苦(分二)

巳一辨(分四)

午一追悔所作

彼又於此起染、起著，廣生毀犯，由是因緣，雖住空寂阿練若處而受現行追悔所起尋思之苦。

午二發憤所作

如菅茅刺傷害其足。不能無畏往淨仙眾，設強趣入清淨僧中，便為有智同梵行人舉其所犯。由彼內懷覆藏意故，心如鳩毒，於能舉邊，發憤摻害。

午三遠避所作

又諸有智同梵行者，知其鄙劣，樂捨沙門，即便遠避不與同住。

午四譏毀所作

若諸村邑，若阿練若，咸共譏毀，言此長老如是毀犯，如是惡說，如是惡作，如是非法雜染而住；已淨信者令其變退，未淨信者令信不生。

巳二結

是故彼人於現法中，領受如此追悔所作、發憤所作、遠避所作、譏毀所作種種諸苦。

卯三總結名

此及前說領受後法所作眾苦，總略為一，名受眾苦。

寅二釋不護等（分二）

卯一出非律儀（分三）

辰一徵

此中，云何名非律儀？

辰二釋（分二）

巳一由尋思纏

謂於如是現法、後法具眾過患行處境界，起不如理，妄執諸相、隨好邪想。邪想為先，於其住處，發起順彼相應尋思，由此不能於前所說一切過失，如實觀見。

巳二由惑羶重

雖復觀見所有過失，未能數數多修習故，於所依中諸煩惱品所有羶重，未能除遣，身未輕安。謂色心身。

辰三結

由此行相纏及隨眠猶尚和合，能令違背思擇、修習二力對治，名非律儀。

卯二廣律儀相（分二）

辰一例相違

與此相違，當知即是律儀行相。

辰二明圓滿（分三）

巳一準

又此律儀，三因緣故，能令修習速得圓滿。

巳二徵標

何等為三？

巳三釋（分三）

午一由聞慧

所謂最初，於善說法毘奈耶中，淨信出家。

既出家已，使用神力相應聞慧，攝持蟲獸相似六根。

午二由思慧（分二）

未一出方便

既攝持已，復用如理作意思慧，正審觀察過患方便。

在聞慧上，修慧下故，中間繫縛。
中間繫已，為欲試察於彼神力得自在不？乃取淨相，於諸境界而放縱之。

未二釋彼相（分二）

申一有德

於彼神力未自在故，各各馳散別別境界，然其不能究竟逃竄。

申二有失

未善觀見彼過患故，令彼蟲獸未善調伏，又令神力不得自在。

午三由修慧

了知是已，復多修習如理思慧，令到究竟超過作意，轉更勤修循身正念。於此正念善修習故，彼不復能各各馳散別別境界，當知爾時，彼善調伏神力，於彼而得自在。

【139】丑六「勝資糧善備門」（分二）【內 187】

寅一聽聞過患（分三）

卯一總標列

復次，有諸苾芻，先已修集妙慧資糧，復得值遇善友，圓滿聽聞諸行三種過患，謂現法過患，後法過患，現法、後法過患。

卯二釋差別（分三）

辰一現法過患

當知此中，大種互違為所依止，一切疾病，名現法過患。

辰二後法過患

惡趣諸行，常恆隨逐，能作能往，名後法過患。

辰三現法後法過患

先於現法成就喜貪以為所依，能引現法、後法老死，名現法、後法過患。

卯三略攝苦

如是總略有三種苦：

- 一、疾病苦；
- 二、惡趣苦；
- 三、老死苦。

寅二精進修行（分二）

卯一明所依（分三）

辰一依聞慧

謂依善趣及依惡趣，聽聞如是諸過患已，精進修行法隨法行，因斯能入聖諦現觀。

辰二依見道

次由善淨無我真智，如入空室，現觀內外六處皆空。彼於爾時，以慧通達，依諸境界忘念所生諸煩惱纏，能為損害；及有餘殘煩惱隨眠，貪愛隨眠。

辰三依修道

又自通達於相續中，有諸煩惱，有諸貪愛，有諸苦惱，有諸損害，及過一切煩惱、貪愛，證有餘依般涅槃界，一向寂靜。次後，復證無有餘依般涅槃界。

卯二喻漸次（分二）

辰一喻方便

彼先修習，譬如草木、枝條、莖葉正法門慧，積集聖道，法隨法行為所依筏，於修道中正勤修習，漸次證於心善解脫，住有餘依般涅槃界，一切災惱皆得解脫。

辰二喻究竟

既住於此，當知究竟越度眾苦，到於彼岸。

【140】丑七「捨所學門」（分二）【內 188】

寅一舉黑品（分四）

卯一標

復次，由七因緣，於善說法毘奈耶中，雖出家已，復還退捨正所修學。

卯二徵

云何為七？

卯三釋（分七）

辰一由無正知

謂諸異生，未能超度諸異生地，於五取蘊眾苦惱法，不能如實了知五轉。

或復異生，於諸妙欲不能上品觀其過患。

辰二由常縱逸

又於行時及於住時，恆常縱逸，於可愛境取不如理所有相貌，不繫念故，恆常尋思善品惡刺非理尋思。

辰三由無無畏

又無無畏，若王、若餘，因事呼逼，由怖畏故，則便隨從。

辰四由有親愛

復有親愛，於諸親屬有所顧戀，彼若招命，由親愛故，則便隨從。

辰五由煩惱纏

又於境界，或隨順貪，或隨順瞋，或隨順癡，發起猛利諸煩惱纏。

辰六由心隨縛

又即於彼心相續中，常有隨縛。

辰七由劣勝解（分三）

巳一標簡

又由成就下劣勝解，無有一切廣大勝解，謂於出離、遠離、涅槃。

巳二隨釋（分二）

午一成就下劣勝解

由彼成就劣勝解故，於諸境界其心趣入。

午二無有廣大勝解（分三）

未一不趣出離

由於一切父母等事不能孑然無顧戀故，於其出離心不趣入。

未二不趣遠離

於八聖支無勝解故，於其遠離心不趣入。

未三不趣涅槃

由於彼果煩惱斷中無勝解故，於其涅槃心不趣入。

巳三料簡（分二）

午一標列諸漏

略由二處，攝一切漏：

- 一、見所斷；
- 二、修所斷。

午二配釋差別（分二）

未一有學（分二）

申一於順漏法其心寂靜

當知此中，非理作意及所緣境，名順漏法。

若諸有學，於能發起修所斷漏非理作意所緣境界，雖未永斷，而由妙慧正通達故，說名於此順漏法中其心寂靜；猶有失念增上所生微劣纏故，未名清涼，未名宴默。

申二於見所斷清涼宴默

然其所起一切見道所斷諸漏皆永斷故，亦名清涼。

以於當來不生法故，亦名宴默。

未二異生

而彼異生，成就下劣諸勝解者，遍於一切順諸漏法心不寂靜，不名清涼，不名宴默。

卯四結

當知由是七因緣故，復還退捨正所修學。

寅二翻白品

與此相違，所有白品七因緣故，於善說法毘奈耶中既出家已，終不退捨正所修學。

【141】丑八「著處門」(分二)【內 189】

寅一總標

復次，若有苾芻依四著處，當知彼行四種邪行。

寅二別釋(分二)

卯一四著處(分二)

辰一徵

何等名為四種著處？

辰二釋(分四)

巳一最初著處

謂有苾芻，於內、外處有貪愛故，能感後有，於現法中不樂涅槃，是初著處。

巳二第二著處

復有苾芻，於先所捨外諸所有父母等事，有所顧戀，繫縛其心，如是名為第二著處。

巳三第三著處

復如有一，於現法中希求一切利養恭敬，於諸所得利養恭敬，耽著不捨，如是名為第三著處。

巳四第四著處

復如有一，是有學者，已見諦跡，有餘我慢，少分貪愛之所隨逐，於修棄捨，縱逸而住，如是名為第四著處。

卯二四邪行(分二)

辰一徵

云何名為四種邪行？

辰二釋(分四)

巳一最初邪行

謂彼最初愛樂後有補特伽羅，於現法中不樂涅槃，若諸有學行於縱逸，由此著處增上力故，樂與在家及出家眾共相雜住，如是名為最初邪行。

巳二第二邪行

又復即前愛樂後有補特伽羅，愛樂後有增上力故，發起邪願，行於梵行，如是名為第二邪行。

巳三第三邪行

又復於先所捨外事有所顧戀，由彼著處增上力故，能令退捨正所修學，如是名為第三邪行。

巳四第四邪行

又於現世希求利養及與恭敬，於諸所得利養恭敬耽著不捨補特伽羅，由此著處增上力故，毀犯尸羅，廣說乃至螺音、狗行。彼由顧戀利養恭敬，不捨所學，不見是罪，公然犯戒，如是名為第四邪行。

【142】丑九「不善義門」(分二)【內 190】

寅一出猶豫

復次，有諸苾芻於義不善，從他所聞種種文字一義言說，便懷猶豫，不生歡喜，今於是中何者為實！

寅二明除滅(分二)

卯一由四觀門(分三)

辰一標

復有四種能生微妙清淨智見無倒觀門。

辰二徵

何等為四？

辰三列

謂極精勤觀察苦者，於生受因如實妙智；

又於依持及所依因如實妙智；

又於住因如實妙智；

又於依、緣、自性、助伴，隨順苦、樂、非苦樂行如實妙智。

卯二由說方便(分三)

辰一略標

又二緣故，如來除滅於義不善補特伽羅所有猶豫：

辰二列釋

一者、顯示種種文詞所表一義，文有差別，義無差別，由是能令斷除

猶豫。

二者、開顯聖教廣義，由此能令於義通達。

辰三隨廣（分三）

巳一徵

云何名為聖教廣義？

巳二標

謂從資糧地乃至漏盡，皆說名為聖教廣義。

巳三釋（分二）

午一出緣識住

此中，邊際根成熟住，如來所化無我相應，善受堅固聞、思所成正見成就。此為依止，此為建立，獨處空閑，緣內、外處，四種識住。

午二別釋其相（分二）

未一舉緣初識住（分三）

申一鄰現觀

為欲斷滅諸有取識，修循身念，勝奢摩他、毘鉢舍那之所攝受。由此親近、修習勢力，發生如實緣初識住，鄰逼現觀，止觀雙行。

申二入現觀

從此無間，於聖諦中能入現觀。

申三得漏盡

復更修習，如所得道，以漸進趣，能得一切諸漏永盡。

未二例緣餘識住

如能如實緣初識住，乃至如實緣第四識住，當知亦爾。

【143】丑十「隨流門」（分二）【內 191】

寅一舉順流者（分三）

卯一貪著境界（分三）

辰一由性堅執

復次，如先所說不護根門補特伽羅，煩惱諸纏現前不捨，世及出世思擇、修習二力對治有所闕乏，煩惱生已，性多堅執。

辰二為魔所乘（分二）

巳一媚惑所緣

魔既了知性堅執已，便往其所，以諸境界而媚惑之。

如是彼魔於性執著煩惱諸纏補特伽羅而得其便，為欲媚惑，於其相續安立所緣。

巳二焚療善根

又即如是不護根門補特伽羅，於般涅槃欲樂劣故，親愛劣故。譬如乾朽葦草舍宅，魔便於彼積集可愛境界炬火而焚療之。

辰三出二因緣

由二因緣，彼為境界常所蔽伏：

未生纏令其生故；

已生纏令相續故。

卯二多行邪行

由為境界愛所蔽伏，於廣追覓諸境界時，多行種種惡不善行；於行如是邪惡行時，復為種種惡不善法之所蔽伏。

卯三結名順流

如前所說，行邪行已，失路而行，沿流而去，名順流者。

寅二翻非順流

與此相違，所有白品，當知是名非順流者。

【144】丑十一「菩薩勝餘乘門」(分二)【內 192】

寅一標列八相

復次，由八種相，當知總攝後有菩薩諸正行道及以道果，勝聲聞乘，為無有上。

何等為八？

謂哀愍故；

內勇悍故；

諦察法忍性現前故；

能出離故；

自內發起觀諦行故；

廣大善修世間正見現在前故；

由獲無漏菩提分法得清淨故；

由善清淨修覺分俱，進修無上純淨修道，依止六處修習圓滿，獲得六種最勝無上圓滿德故。

寅二隨釋差別(分八)

卯一由哀愍(分四)

辰一標

當知此中，於諸有情長時哀愍，熏修其心，住最後有諸大菩薩，見諸愚夫墮貪愛河，順流漂溺，為五相苦之所逼切，既觀見已，深起大悲。

辰二徵

何等為五？

辰三列（分五）

巳一觸逼迫苦

一者、見彼墮貪愛河，不正尋思、不可愛水常所逼觸。

巳二岸逼迫苦

二者、見彼內、外六處，三毒火難，住於兩岸。

巳三下逼迫苦

三者、見彼在於欲界，眾多憂苦、種種災橫，諸惡毒刺，遍布其下。

巳四中逼迫苦

四者、見彼在於色界，世間慧眼有所闕故，猶如盲冥，處在其中。

巳五上逼迫苦

五者、見彼在無色界，世間慧眼已圓滿故，諸聖慧眼有所闕故，猶如昏闇，居在其上。

辰四結

既見如是墮貪愛河諸有情類，遍於一切皆不寂靜，若觸、若岸，若下、中、上苦逼迫已，發起大悲，是名哀愍。

卯二由內勇悍

又即成就此哀愍者，或生王家，或帝師家，雖未出家，內興勇悍：我今定當通達妙跡，歸修梵行，終無退轉。

如是名為內興勇悍。

卯三由忍現前

又彼即於未出家位，居瞻部影，獨坐思惟，便能證入最初靜慮；後於自他、老病死法，正審觀察，能定忍可。

如是名為諦察法忍內自現前。

卯四由能出離（分二）

辰一辨（分三）

巳一能出家

又彼宿世所習善根，一切善行之所覺發，復由勇悍諦察法忍增上力故，便能棄捨廣大妙欲，淨信出家。

巳二能受戒

雖無施設正梵行者，而能自然受持禁戒。

巳三能證定

由此禁戒為依止故，漸次能證，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辰二結

如是名為能正出離。

卯五由內觀諦（分二）

辰一釋（分三）

巳一發起觀察

又彼為欲棄世間道，正求出離，由於先世正等覺所，獲得無上究竟出離正聞勝解，積集熏修身相續故，於世間道都無信樂，由是因緣，往菩提樹，即依先時觀老病死假想之道，於諸諦相次第觀察。

巳二作意思惟

作是思惟：是諸世間有情之類，墮在種種艱險眾苦，有生、有老、有病、有死，然其不能於老、病、死究竟出離，如實了知。

巳三覺悟法性

如是次第觀於老死，觀老死集，觀老死滅，觀能趣證老死滅行。如理作意為依止故，久已積集大資糧故，以俱生慧便能覺悟一切法性，安住諸法法住、法界。

辰二結

如是名為自內發起觀察諦行。

卯六見現前（分二）

辰一釋（分二）

巳一方便發起

又彼復欲求上漏盡，方便發起宿住念智，憶念先世從諸如來正等覺所，於漏盡道積習聞思，由是發起長時積集世間正見令現在前。

巳二究竟為依

然此正見如教授者，以此為依，能令菩薩安處一坐，乃至證得究竟漏盡。

辰二結

如是名為廣大善修正見現前。

卯七由見清淨（分二）

辰一證無漏法

又即由彼如教授者，所有正見漸次勝進，先已遠離下地諸欲，乃至上極無所有處，當於聖諦得現觀時，便證無漏四念住等，乃至最後八聖支道。所有一切菩提分法，舉其最後，當知亦攝前位一切。

辰二釋其果利（分四）

巳一成不還果

由得彼故，成不還果。

巳二名得清淨

以得無漏菩提分法，是故說名獲得清涼。

巳三名離熾然

彼由如是獲得世間究竟安樂，獲得出世無漏安樂得清涼故，名離熾然。

巳四名離熱惱

由世間道，乃至已離無所有處所繫煩惱，及已遠離見道所斷諸煩惱故，名離熱惱。

卯八由六圓滿（分二）

辰一修圓滿（分二）

巳一略標列

為欲無餘永斷有頂所繫煩惱，故復勤修純無漏道，所謂修習無上覺支，是名進修無上修道。由此修故，無學地中六種修法究竟圓滿：

一者、修聖神通，究竟圓滿；

二者、修淨五根，究竟圓滿；

三者、證得煩惱并諸習氣無餘離繫，究竟圓滿；

四者、證得四種現法樂住，究竟圓滿；

五者、證得世間靜慮、解脫、等持、等至，究竟圓滿；

六者、發得名身、句身、文身，得隨所欲，得無艱難宣說正法，究竟圓滿。

巳二隨難釋（分五）

午一信根

當知此中，修淨信根究竟滿者，謂於涅槃意樂淨故。

午二精進根

修精進根究竟滿者，謂能勇猛造作一切有情義利，善清淨故。

午三念根

修習念根究竟滿者，謂三念住、無忘失法，善清淨故。

午四定根

修習定根究竟滿者，謂於聖、天及以梵住，善清淨故。

午五慧根

修習慧根究竟滿者，謂十智、力，善清淨故。

辰二果圓滿（分三）

巳一標

彼由如是能住六處修圓滿因，得為大王，所謂法王，由是證得六種圓

滿：

巳二列

謂聖神通增上力故，得大財富自在圓滿；
諸根清淨增上力故，得大舍宅自在圓滿；
斷諸煩惱增上力故，得受安樂諸坐臥具自在圓滿；
現法樂住增上力故，處其舍宅，坐臥其中，證得第一無諸損惱大安樂住，自在圓滿；
靜慮，解脫、等持、等至、增上力故，證得能辦一切有情正利益事，遊戲喜樂自在圓滿；
於諸名身、句身、文身得隨所欲，得無艱難宣說正法增上力故，得為法王，能於他所獲得平等分布作用，自在圓滿。

巳三結

如是名為六處修滿為依止故，證得六種自在圓滿。

【145】丑十二「論施設門」(分二)【內 193-194】

寅一出邪論(分三)

卯一標

復次，略有四種尋求我論，由此論故，薩迦耶見未永斷者，求我尋思數數現行。

卯二徵

云何為四？

卯三列

- 一者、尋求我，我用何以為自性？
- 二者、尋求我，我為常、為是無常？
- 三者、尋求云何我，我是常、無常？
- 四者、尋求我，所有我住在何處？

寅二略顯義(分二)

卯一辨尋求

當知此中，略有四種尋求於我：

- 一者、尋求自性；
- 二者、尋求其轉；
- 三者、尋求其因；
- 四者、尋求窟宅。

卯二明施設(分三)

辰一總標簡

此中三種，可得施設諸行差別，又此施設可非顛倒；
第四一種，由一切種終不可得施設差別。

辰二別釋相（分二）

巳一於前三種可得施設（分二）

午一釋（分三）

未一施設自性

當知施設我自性者，謂即施設十二種處所生六識，并受、想、思以為其我，過此餘我不可得故。

未二施設其轉

又即此我體是無常，由有生故、老故、死故。

未三施設其因（分二）

申一舉異說（分二）

酉一生身展轉無常攝（分二）

戌一說如幻事

又此諸行，以於諸趣種種自體生起差別，不成實故，說如幻事。

戌二說如陽焰

想、心、見倒迷亂性故，說如陽焰。

酉二有因剎那展轉無常攝（分四）

戌一說有增減

起盡法故，說有增減。

戌二名曰暫時

剎那性故，名曰暫時。

戌三說速相續

數數壞已，速疾有餘頻頻續故，說為速疾現前相續。

戌四說本無等

來無所從，往無所至，是故說為本無今有，有已散滅。

申二略攝義

由如是相，略說生身展轉無常，及有因剎那展轉無常。

午二結

如是三種如理施設：我之自性，若轉、若因。

巳二於後一種不可施設（分三）

午一標不可得

施設我之所有窟宅，終不可得。

午二釋其因緣

由諸行中，離諸行性，則有實我住諸行中，不可得故。

午三明一向空

由是因緣，約世俗諦，諸行尚空，不可施設，何況勝義！是故一向於空立空。

辰三結應喜

如是由心如理作意，聞解了故、思等了故、修諦了故；
如其次第，差別說言：應當歡喜、應當等喜、應當遍喜。

A8 攝頌標列

復次，唵柁南曰：

【146】上貪、【147】教授、及【148】苦住；
【149】觀察、【150】引發、【151】不應供；
【152】明解脫、【153】修、【154】無我論；
【155】定、【156】法見【157】苦最為後。

【146】丑一「上貪門」(分二)【內 195】

寅一出因緣

三因緣故，補特伽羅於所緣境上品貪行。何等為三？

一者、康強非羸劣（大力）；
二者、端嚴非醜陋（端政）；
三者、習貪非捨貪（愛欲重）。

寅二明對治（分二）

卯一略標別

復由三種對治攝受，尚令如是懷上品貪補特伽羅，於善說法毘奈耶中，勤修梵行，調伏其心，令得寂靜，何況但懷中、軟品貪微薄塵者！何等為三？

一者、密護根門為所依止，遠離一切欲樂邊故。
二者、於食知量，初夜後夜減省睡眠為所依止，遠離一切自苦邊故。
三者、最勝正念、正知為所依止，行於中道出離行故。

卯二隨難釋（分二）

辰一別辨相（分二）

巳一舉聖賢（分二）

午一第一種類（分二）

未一知受想等（分二）

申一於行時

當知此中，於四念住善住心者：

或於行時，境界現前，若不取相及與隨好，如實了知受生、住、滅；
若取其相及與隨好，如實了知想生、住、滅。

申二於住時

或於住時，如實了知彼因尋思生、住與滅。

未二結名最勝

由如是相正念、正知，於一切時，於一切種所緣境界，能如正軌守護其心，是名「最勝正念、正知」。

午二第二種類（分四）

未一標彼類

復有最勝正念、正知，謂已獲得滅盡定者，或已獲得無相定者，或已獲得無尋伺者。

未二顯無上

當知依止聖住、天住，除此最勝正念、知住，更無有餘能過上者。

未三辨彼相（分二）

申一舉依滅定如實知受

或從滅定起已而住，或將入定方便而住，如實了知受生、住、滅，是名最勝正念、正知。

申二例依無想定如實知想等

如依滅定如實知受，依無相定如實知想，無尋伺定如實了知所有尋伺，當知亦爾。

未四明最勝

由此最勝正念、正知，唯取法故，不於如是受、想、尋伺，起我、我所虛妄分別。

巳二簡愚夫

若諸愚夫，受、想、尋伺差別生時，於受等法，不能發起唯有法想，但作是念：我能領受，乃至廣說。

由是因緣，彼尚無有正念、正知，何況最勝！

辰二略攝類

此中，後說（第二種類）正念、正知，或不還果，或阿羅漢。

當知前說（第一種類）正念、正知，從得作意，無有放逸諸異生位，至一來果。

【147】丑二「教授門」（分二）【內 196】

寅一勸請因緣（分二）

卯一略標列

復次，由二因緣，如來自言其年衰暮，身力疲怠，勸諸聲聞請他說法：

一者、為令恃其少年，專行憍傲住放逸者，自怖厭故；

二者、為令於當來世，諸有苾芻其年衰老，無有勢力，遠離疑悔，勸

請少年諸苾芻等，宣說正法。諸有苾芻，其年盛美，具足勢力，遠離疑悔，無所恐懼，為他說法。

卯二隨難釋（分二）

辰一標列

當知此中，略有二種處大集會宣說正法：

一者、決擇說；

二者、直言說。

辰二隨釋（分二）

巳一決擇說

決擇說者，謂興詰問、徵覈方便，說正道理，滅除疑惑。

巳二直言說

直言說者，謂諸聽眾默然而住，如說法師宣說正法。

寅二能隨順相（分二）

卯一標列

又由四相，名能隨順教授教誡：

能分析諸處差別，於諸行中，得無我智，見清淨故；

於諸受并所依滅，離增上慢，最極寂靜，見清淨故；

能超越未來諸苦，見清淨故；

能超越現在諸苦，見清淨故。

卯二隨釋（分四）

辰一得無我智見清淨

此中，分析內、外諸處，識、觸、受、想、思、愛眾別，顯示無我。由依緣起方便道理，能引最初正見清淨。

辰二最極寂靜見清淨

如明依燈，如影依樹，彼非有故，此亦非有，顯示內外諸處差別為因諸受，由彼諸處無餘滅故，此亦隨滅，離增上慢，於其涅槃如實了知最勝寂靜，能引第二正見清淨。

辰三超越當苦見清淨

於現法中，以智慧刀，能永斷滅一切煩惱，顯示無餘，超越當來所有眾苦，能引第三正見清淨。

辰四超越現苦見清淨

顯示遍於順苦、順樂、順非苦樂一切法中，不起貪欲、不起瞋恚、不起愚癡，顯示見道；

於其念住善住其心，顯示修道；

修諸覺分，謂令諸漏永滅盡故，超越現法雜染苦住，能引第四正見清淨。

【148】丑三「苦住門」(分二)【內 197】

寅一舉過患(分三)

卯一標列苦住

復次，有諸苾芻不守根住，於諸境界心多愛染，心多散亂，由此因緣受二種苦：

一者、羸重所作苦；

二者，於諸法中疑惑所作苦。

卯二釋其所以(分二)

辰一受羸重所作苦

所以者何？由彼方便，應勤修身，勤修身已，應勤修戒、奢摩他支；以不修身，亦不修戒、奢摩他支為因緣故，身不輕安，心不輕安，是故彼受羸重所作苦。

辰二受疑惑所作苦

輕安闕故，不能觸證勝三摩地，由是因緣，應如實知不如實知，多生疑惑，是故彼受於諸法中疑惑所作苦。

卯三結名過患

由此二種苦惱住故，名不守根，增上緣力所得眾苦不安隱住，如是名為現法中不守根者所有過患。

寅二例相違

與此相違，當知即是守護根者所有功德。

【149】丑四「觀察門」(分二)【內 198】

寅一由觀察作意(分二)

卯一舉為離欲貪(分二)

辰一出修方便(分三)

巳一思惟淨相

復次，有諸苾芻，為離欲貪勤修方便，由正修習加行道故，伏諸煩惱。作是思惟：我於諸欲，為有欲貪而不覺了，為無有耶？乃以淨相作意思惟，於斷、未斷，方得決定。

巳二尋求依處

觀察作意為依止故，尋求貪欲生起處所，如實了知；憶念分別，是諸

煩惱勝安足處。

巳三制伏煩惱

由彼煩惱未永斷故，若為煩惱漂漾心時，了知能趣下劣分故，便即制伏。

辰二料簡失德（分二）

巳一不制伏等

若不制伏，於先所得少三摩地，尚還退失，況能進趣勝品功德！由整攝故，能不退失，亦能進趣勝品功德。

巳二不觀察等

若不觀察，復還發起增上慢故，亦有退失。由觀察故，能證決定。若心漂漾，能正了知，還復整攝，是故不退。

卯二例於餘上位

如修方便為離欲貪，於餘上位，隨其所應當知亦爾。

寅二由猛利見（分二）

卯一勝伏所緣

若猛利見審觀察時而不生起，彼便獲得決定勝解，我於諸處已能勝伏。謂此所緣，應生煩惱，我於是處已勝伏故，令不生起，超過學地。

卯二心自在轉

猶如大王，能隨己心自在而轉，降伏一切摩羅聚落，證得究竟盡、無生智，梵行圓滿。

【150】丑五「引發門」（分二）【內 199】

寅一舉三苦果（分二）

卯一總標

復次，於其六根，如前所說五寂靜相，不寂靜故，當知攝受三種苦果。

卯二別釋（分二）

辰一受現法苦

謂現法中依根增上雜染而住，由諸不善現行為因，或於他所成其退劣，或被譏呵，或被殺害，受如是等現法眾苦。

辰二受當來苦（分二）

巳一生老等苦

又受當來生老、病、死種種諸苦。

巳二根雜染苦

又受當來由先數習所引等流，不護諸根諸雜染故，亦名為苦。

寅二例三苦滅

與此相違，於其六根，由有五種寂靜相故，當知攝受三苦滅果。

【151】丑六「不應供門」(分二)【內 200】

寅一舉世俗梵志(分二)

卯一標不應供

復次，略有二種世俗梵志，實非福田，懷增上慢，自謂福田，自稱我是真實福田，當知成就非實福田性及相故，不應供養。

卯二列其種類(分二)

辰一詐現離欲

一者、從他所得利養恭敬，現前猛利耽著，諸根饕餮，為性躁擾，詐示現前離欲之行。

辰二無義利行

二者、攝受家產親屬，雜居鄙穢，專自修身。凡所行行，既非自利，亦非利他，遠離尸羅正法正行，遠離能住善趣善行，遠離能住涅槃妙行，當知彼與一切愚夫異生之類，無有差別。

寅二翻勝義梵志

住正法者，與此相違，當知是名勝義梵志。

【152】丑七「明解脫門」(分二)【內 201】

寅一簡外法

復次，此正法外，有諸沙門、婆羅門等，為諸弟子宣說法時，多分為求詰責勝利，及求免脫他難勝利。

當知如是宣說法者，就第一義，無義、無利，非自利益、非利益他。

寅二顯內法(分二)

卯一標得果利

諸佛如來為諸弟子宣說正法，唯為證得明及解脫二果勝利。

當知如是說正法者，大果、大利，自利、利他，無不圓滿。

卯二釋明解脫(分二)

辰一出體性(分二)

巳一三明

行於三世無忘失住最勝義故，三種所緣境差別故，說名三明。

巳二解脫

若心解脫、若慧解脫，皆名解脫，是愛、無明根本雜染勝對治故。

辰二明修次（分二）

巳一辨（分二）

午一得方便（分三）

未一四種修道（分二）

申一標

為得未得明與解脫，當知略有四種修道：
謂修根故，能正修身。

修身所引善行修故，能正修戒。

修戒所引念住、覺支無倒修故，能修心、慧。

申二釋（分三）

酉一出種類（分二）

戌一舉修根（分二）

亥一標列

此中修根，復有種：

- 一、世間修；
- 二、有學修；
- 三、無學修。

亥二隨釋（分三）

天一世間修

若思擇力為所依止，雖取可愛、不可愛境不如理相，而不發起煩惱諸纏；設令暫起，尋復除遣，是世間修。

天二有學修

若於聖諦已得現觀，由失念故，或生適意，或不適意，或兼二意，而心不為纏縛堅住，速於雜染能得解脫，是有學修。

天三無學修

若即此心堅固安住，如前於內無有隘迮，善脫善修，都無一切下至失念，於諸可意、不可意等，發心親近計彼有德而趣向之，是名無學善淨修根。

戌二例所餘

當知修戒、修心、修慧，三種亦爾。

酉二簡所引

此中最初，是初修根所引；第二是第二所引；第三是第三所引。
修戒、修心、修慧，相望各有三種所引，當知亦爾。

酉三釋差別（分三）

戌一標

此中，可意、不可意境界差別故，有恩、有怨有情差別故，功德、過失相應有情差別故，所愛、非所愛有情差別故，當知一向適意，一向不適意，適意不適意相雜差別。

戌二釋（分二）

亥一境界差別

可意、不可意境界差別故者，自有境界一向可意，自有境界一向不可意，自有境界其類相雜，少分可意，少分不可意。

亥二有情差別（分三）

天一有恩怨等

如有有情，或一向有恩，或一向有怨，或恩怨相雜。

天二有得失等

或一向有德，或一向有失，或德失俱備。

天三所愛非所愛等

若於有情愛復生愛，當知一向是其所愛。

若於有情恚復生恚，當知一向非其所愛。

若於有情愛已生恚，或於有情恚已生愛，當知是名所愛、非所愛。

戌三結

由如是等差別因緣，適意等三有其差別。

未二修習善行（分三）

申一標

又於惡行，隨觀現法所有過患，隨觀當來所有過患，是故遠離修習妙行。

申二釋（分二）

酉一現法過患

若於六處，由一切門皆被誹毀，是名現法所有過患。

酉二當來過患

由是因緣，墮於惡趣，是名當來所有過患。

申三廣（分二）

酉一誹毀

此中，為他所誹毀者，謂為外道及餘世間有聰敏者，聞其鄙惡名稱聲頌，咸共誹毀。

酉二其餘

當知其餘，即如所說。

未三修習念住（分三）

申一三地別

又此中言修念住者，謂念覺分，創始發起在異生地。

數修習者，在有學地。

修圓滿者，在無學地。

申二三界別

修習覺分，未得斷界，於其斷界正希求時，名依遠離。

未得無欲界，於無欲界正希求時，名依離欲。

未得滅界，於其滅界正希求時，名依於滅。

申三劣勝利

棄捨下劣修覺分故，迴向勝妙修覺分故，名棄捨迴向。

午二證圓滿

又諸苾芻，守護諸根，有慚有愧；

由是因緣恥於惡行，修習妙行；

修妙行故，無有變悔；

無變悔故，發生歡喜；

此為先故，心得正定；

心正定故，能見如實；

見如實故，明及解脫皆悉圓滿。

巳二結

當知是名修行次第。

【153】丑八「修門」（分二）【內 202】

寅一不善修根（分二）

卯一外道師（分二）

辰一於施設

復次，有一沙門若婆羅門，自既不能善修諸根，而不如理為他施設善修根法，見唯棄背所有境界，名護諸根。

辰二於攝受（分二）

巳一由生雜染

然其自於諸弟子眾，深生染著，一分起愛，一分生憎，謂於其教順逆因緣，適不適意，常現行故。

巳二起善修慢

於此微細自己雜染，不能以慧如實悟入，而謂自能善修諸根，起增上

慢。

卯二外道弟子（分二）

辰一隨順彼見

諸有隨順如是見者，彼雖令根離諸境界，獨處空閑，而緣彼境發起種種尋思雜染，然無智慧而自悟入，是亦不名善修諸根。

辰二起邪解慢

又亦不為善修根故勤修正行，但信他言起邪勝解，及以邪慢。

寅二善修諸根（分二）

卯一諸佛如來（分二）

辰一於施設

諸佛如來，為諸弟子如理施設煩惱斷故名善修根，非唯一向背諸境界。

辰二於攝受（分二）

巳一略顯（分二）

午一明不共

又諸如來，於其三種不共念住善住其心，故不染著諸弟子眾。於正行眾悅意現行，於邪行眾行不悅意。

午二名無上

由此所生貪欲雜染、瞋恚雜染都無所有，由是因緣，雖與弟子等煩惱斷，而名無上善修諸根。

巳二廣辨（分二）

午一出五轉別（分五）

未一標差別

又此修根，依五品眾有差別故，當知亦有五轉差別。

未二列五眾（分二）

申一初四品眾

謂佛世尊，或有弟子一向正行而亦畢竟；

或有弟子一向放逸而亦畢竟；

或有弟子修行正行而不畢竟；

或有弟子行於邪行而不畢竟。

申二第五品眾

或有弟子多種品類，一行正行，一行放逸，一行一分，或時放逸、或不放逸，如是名為第五品眾。

未三配觀待（分二）

申一明可意不可意

此中，如來稱可意者，謂諸弟子於善說法毘奈耶中，為修諸根得圓滿故，修行正行。復有一類不可意者，謂行邪行，或不修行。

申二配悅不悅意等

是故如來觀第一眾，生起悅意；
觀第二眾，生不悅意；
觀第三眾，生起悅意，生不悅意；
觀第四眾，生不悅意，生起悅意；
觀第五眾，生起悅意，生不悅意，亦復生起悅、不悅意。

未四釋無染

如來雖復於此五眾，發起如是五轉差別悅不悅意，然諸如來終不為彼愛、恚行相之所染污，由諸煩惱并其習氣永離繫故，善修根故。

未五結無上

是故如來一切煩惱并習永斷為所依止，能善住念，於弟子眾無諸雜染，說名五轉無上修根。

午二明三對治

又於如是一切五轉，隨其所應，當正思惟三種對治：

- 一、無常想；
- 二者、慈心；
- 三、無相定。

如是三種，隨其所應，當知其相。

卯二諸佛弟子（分二）

辰一辨（分二）

巳一無學弟子（分三）

午一標名已修

又佛世尊所作已辦，無學弟子名已修根。由彼長夜樂涅槃故。

午二釋其離染（分二）

未一由無相捨

雖遇如前諸有情數境相現前，或純可愛，或純非愛，或多雜類通愛非愛，由貪、瞋、癡永遠故，由心解脫及慧解脫增上力故，即由無相令心於彼速疾棄捨。

未二由安住捨

由意樂故，於諸境界起厭逆想。又於涅槃見寂靜德，如是速能安住於捨。由此因緣，一剎那頃失念所作雜染污心，亦不得起。

午三結善修習

當知齊此善根習故，名善修根。

巳二有學弟子（分三）

午一未能住捨

若諸有學，未能速疾安住於捨，有餘煩惱熏彼相續成雜穢故。

午二能修對治

又於一切三轉境中，憎惡所起諸煩惱故，現行煩惱所逼迫時，則能方便住厭逆想，及過患想。

午三名正行者

如是修行，能令修根速得圓滿，是故說彼名正行者。

辰二結

如是當知於善說法毘奈耶中，大師美妙諸弟子眾，得所得義，能修正行。

【154】丑九「無我論門」（分三）【內 203】

寅一標

復次，無我論師，略有三種正所作事。

寅二徵

何等為三？

寅三釋（分三）

卯一第一正所作事（分三）

辰一標

謂於苦、集諦所攝行，自相、共相，應正顯了安立無我。

辰二釋

當知此中，顯各各別眾多性故，顯了自相，開示生滅相似性故，顯了共相。

辰三結

是名第一正所作事。

卯二第二正所作事（分三）

辰一標

復於無我唯有因行，如其所有雜染、清淨如實顯了。

辰二釋（分二）

巳一顯示雜染

當知此中，於三種受，緣生三種煩惱，隨眠未能永斷；於其見道，我見、隨眠未能除遣；

於其修道，我慢、隨眠未能除遣；
於見、慢品能起無明亦未永斷。
未能生起彼對治明，是故不能作苦邊際，如是名為顯示雜染。

巳二顯示清淨

與此相違，當知即是顯示清淨。

辰三結

是名第二正所作事。

卯三第三正所作事（分三）

辰一標

復於諸行，斷增益我薩迦耶見，依能取實無我正見，如清淨相，應實顯了。

辰二釋

此無我見，在異生位，能正攝受聖諦現觀，又能證得諸聖慧眼；
在有學位，能得上位盡、無生智；
在無學位，能令一切學與無學，見、修所斷所有煩惱無餘永斷。
是故當知此無我見，能令清淨，故應顯了。

辰三結

是名第三正所作事。

【155】丑十「定門」（分二）【內 204】

寅一料簡殊勝（分三）

卯一標

復次，於其成就世間正見多聞，不定住正法者，即成就此世間正見多聞；

得定住正法者，當知略有五種殊勝正加行果稱讚利益。

卯二徵

何等為五？

卯三釋（分五）

辰一第一殊勝（分二）

巳一辨（分二）

午一心未得定

謂彼第一住正法者，先由其心未得定故，奢摩他支、戒未清淨，亦未鮮白。

午二心已得定

即此第二住正法者，心得定故，清淨鮮白。

巳二結

當知是名第一殊勝正加行果稱讚利益。

辰二第二殊勝（分二）

巳一辨（分二）

午一舉未得定（分四）

未一標

又彼第一心未得定補特伽羅，於一切受，并其所依，并其所緣，并其助伴，并其隨轉，不如實知；由不知故，便為三種無智為因過患所觸。

未二徵

何等為三？

未三列

- 一、受雜染所作過患；
- 二、世雜染所作過患；
- 三、現法、後法雜染所作過患。

未四釋（分三）

申一受雜染所作過患

當知此中，受雜染所作過患者，謂愚癡者，於其樂受并彼隨轉并所隨染，有貪愛縛；於苦受等有瞋恚縛；於其不苦不樂受等，有愚愛縛及隨眠縛，由有愚癡所隨眠故。

申二世雜染所作過患

世雜染所作過患者，謂愚癡者，於現在世有貪染縛，於過去世有顧戀縛，於未來世有繫心縛。

申三現法後法雜染所作過患（分二）

酉一現法過患（分二）

戌一釋（分二）

亥一增益後蘊

現法、後法雜染所作過患者，謂彼如是雜染心者，於世於受有雜染故，便能生長感後有業，由此增益後有諸蘊令當得生。

亥二增長貪愛（分三）

天一標列

又能增長所有貪愛，謂後有愛及資財愛。

天二隨釋

後有愛故能生當來所有自體，資財愛故於追求時極生疲怠。

天三別廣

若得境界，便生染惱；
若不獲得，所欲不遂，便自燒然；
若得已失，便為愁惱之所損害。

戌二結

如是名為現法過患。

酉二後法過患

若即由彼作及增長能感後有諸業，煩惱增上力故，起於當來生老死等眾苦差別，如是名為後法過患。

午二翻例心定

第二心定補特伽羅，應知一切與上相違。

巳二結

當知是名第二殊勝，餘如前說。

辰三第三殊勝

又彼第一補特伽羅，心未定故，於其無智所作過患，若自、若他不如實知。

第二心定補特伽羅，於彼皆能如實了知，當知是名第三殊勝，餘如前說。

辰四第四殊勝（分二）

巳一辨（分二）

午一心已得定

又彼第二心已得定補特伽羅，於諸過患如實了知，已入修地，即前所得無我相應所有正見，由此修故，於二時中依其斷界及無欲界，與彼一切菩提分法皆共圓滿。

午二心未得定

初未得定補特伽羅，心未定故，於彼一切皆未圓滿。

巳二結

當知是名第四殊勝，餘如前說。

辰五第五殊勝（分二）

巳一辨（分二）

午一心已得定

又彼第二心已得定補特伽羅，所有多聞毘鉢舍那助伴支分，彼能攝受勝三摩地，能淨修治毘鉢舍那，由是因緣，止、觀二種平等雙轉。

午二心未得定

心未得定補特伽羅，應知多聞與彼俱闕。

巳二結

如是於成世間正見多聞、不定住於正法補特伽羅，即此成就世間正見多聞、得定住於正法補特伽羅，當知有此第五殊勝正加行果稱讚利益。

寅二顯遍知等（分二）

卯一依於斷界

如是即彼由已獲得勝奢摩他、毘鉢舍那，依於斷界，應遍知者能正遍知，應永斷者能正永斷，應作證者能正作證，應修習者能正修習。

卯二依無欲界（分二）

辰一標

依無欲界，於彼一切已知、已斷、已證、已修。

辰二釋

於所依色及能依名，正知、已知；

於所依無明及能依有愛，正斷、已斷；

於所依明淨智及能依解脫煩惱斷，正證、已證；

於所依奢摩他及能依毘鉢舍那，正修、已修。

【156】丑十一「法見門」（分二）【內 205-206】

寅一出種類（分二）

卯一標列

復次，有二法見：

一、有為法見；

二、無為法見。

卯二隨釋（分二）

辰一有為法見（分二）

巳一明彼見（分三）

午一略標類

有為法見者，謂如有一，於諦依處及諦自性，皆如實知。

午二別釋相（分二）

未一諦依處

云何名為諦所依處？謂名、色，及人、天等有情數物。

未二諦自性（分二）

申一徵

云何為諦？

申二釋（分二）

酉一標

謂世俗諦及勝義諦。

酉二辨（分二）

戌一世俗諦（分二）

亥一徵

云何世俗諦？

亥二釋（分二）

天一除唯假

謂即於彼諦所依處，假想安立：「我」或「有情」，乃至「命者」及「生者」等。

又自稱言：「我眼見色」，乃至「我意知法」。

又起言說，謂如是名，乃至如是壽量邊際，廣說如前

天二結得名

當知此中，唯有假想、唯假自稱、唯假言說，所有性相、作用差別，名世俗諦。

戌二勝義諦（分二）

亥一徵

云何勝義諦？

亥二釋（分二）

天一舉無常性

謂即於彼諦所依處，有無常性，廣說乃至有緣生性，如前廣說。

天二例苦性等

如無常性，有苦性等，當知亦爾。

午三總結名

若於如是世俗、勝義、諦所依處，其世俗諦，如實了知是世俗諦；其勝義諦，如實了知是勝義諦，如是名為有為法見。

巳二出滿足

若有成就有為法見苾芻，齊此言說滿足。

辰二無為法見（分二）

巳一徵

云何名為無為法見？

巳二釋（分二）

午一明彼見

謂即於彼諦所依處，已得二種諦善巧者，由此善巧增上力故，於一切依等盡涅槃，深見寂靜，其心趣入，如前廣說乃至解脫，如是名為無為法見。

午二出滿足

若有成就無為法見苾芻，齊此言說滿足。

寅二辨成就

又此法見，當知三種補特伽羅皆得成就：

一者、異生法隨法行，已得定心，博識聰敏，能如正理觀察諸法；

二者、有學已見諦跡；

三者、無學諸漏永盡。

【157】丑十二「苦門」(分二)【內 207】

寅一出過患(分二)

卯一略標列

復次，若有希求人、天盛事，自發誓願行梵行者，當知彼為稱讚人、天二種過患。何等為二？

一者、煩惱所生眾苦；

二者、無常所生眾苦。

卯二別釋相(分二)

辰一煩惱所生眾苦(分二)

巳一徵

云何煩惱所生眾苦？

巳二釋(分二)

午一明染汙

謂於人、天住境界愛，依現在世故；

住境界樂，依過去世故；

住境界欣，於現在世，依過去世境生愛樂故；

住境界喜，於未來世，依現在境生愛樂故。

午二結生苦

若於如是三世境中住染汙者，當知彼為稱讚所欲有匱乏苦，及生老等所有眾苦，是名生起煩惱所作眾苦過患。

辰二無常所作眾苦(分三)

巳一徵

云何無常所作眾苦？

巳二釋

謂順樂處，有背失故起變壞苦；
隨順苦處，現在前故起厭離苦；
一切自體，於終沒時皆滅壞故，有滅故苦。

巳三結

當知是名三種無常所作眾苦。

寅二明能越（分二）

卯一如來（分二）

辰一標

此中，如來超過如是二種過患，住一向樂。
即於此樂，應如實知由此故樂，復應如實知樂方便。

辰二釋（分二）

巳一由此樂

云何為樂？謂一切境相應永盡，無上安隱，即有餘依般涅槃界。

巳二樂方便

云何方便？謂如前說，於五種受，發起五轉如實妙智。

卯二聲聞

若諸聲聞，棄捨大師所證超過人天妙樂，希求下劣人天樂者，當知彼於諸智者所，多受毀辱，亦自欺誑。

A9 攝頌標列

復次，唵柁南曰：

【158】一住、【159】遠涅槃；
【160】略說、【161】內所證；
【162】辯一切智、【163】相；
【164】捨所學、【165】業等；
【166】空、【167】隨行、【168】恆住；
【169】師弟二圓滿。

【158】丑一「一住門」(分二)【內 208-209】

寅一有第二住(分二)

卯一標列

由二因緣，當知名為「有第二住」：

謂有愛故；

為欲生起第二自體，受習其因，此自體滅，第二自體次生起故。

卯二隨釋(分二)

辰一有愛(分二)

巳一徵

云何有愛？

巳二釋(分二)

午一第一義(分二)

未一辨(分三)

申一有喜樂

謂諸可愛所緣境界，將得、現前，最初生起，染污欣悅，名有喜樂。

申二有歡喜

從此已後，乃至未得，於彼多住作意思惟，設復已得而未受用，於其中間，即由喜

樂增上力故，住染欣悅，名有歡喜。

申三有染著

於受用時多生貪愛，名有染著。

未二結

故名有愛。

午二第二義

又於未來起希求故，及於已得生領納故，名有喜樂；
於過去世隨憶念故，名有歡喜；
於已獲得正受用時生貪愛故，名有染著。
如是名為第二差別。

辰二生起第二自體

云何生起第二自體？
謂喜樂等為集因故，於當來世生、老為根眾苦生起。

寅二無第二住

與此相違，當知是名「無第二住」。

【159】丑二「遠涅槃門」（分二）【內 210】

寅一標列互違

復次，有二種法，更互相違：

- 一者、煩惱；
- 二者、涅槃。

寅二釋其差別（分二）

卯一去涅槃遠（分二）

辰一由順後有

是故安住雜染法已，即便隨順後有而轉；若於後有隨順轉時，當知說名「去涅槃遠」。

辰二由鄙碎行

復有六種鄙碎士夫補特伽羅鄙碎行相：

- 一者、性多忿忿；
- 二者、所作不思；
- 三者、樂逼惱他；
- 四者、若有所觸，便發不實龜惡語言；
- 五者、或發真實能引無義龜惡語言；
- 六者、因此輾轉發起無量差別惡言，非但少詞而生喜足。

卯二順證涅槃（分三）

辰一標

由二因緣，諸出家者力勵受行，速疾能證沙門義利，諸未信者令生淨信，其已信者被令增長。何等為二？

辰二列

一者、忍者；

二者、柔和。

辰三釋

言忍辱者，謂於他怨終無返報。

言柔和者，謂心無憤，性不惱他。

【160】丑三「略說門」(分三)【內 211】

寅一標列二教

復次，以要言之，如來略依二種處所，說無界教：

一者、說有餘依涅槃界教；

二者、說無餘依涅槃界教。

寅二釋其差別(分二)

卯一說有餘依涅槃界教

若由如是煩惱斷故，名成就斷補特伽羅不成煩惱，即由如是不住彼果後有眾苦，當知是名說有餘依涅槃界教。

卯二說無餘依涅槃界教

若由如是不住煩惱後有苦果，即由如是乃至壽盡，既滅沒已，一切餘依都無所有，不住此身、不住餘身、不住中有，證得一切眾苦邊際，當知是名說無餘依涅槃界教。

寅三出其念因

略有三種念力強因：

一、由其年少壯；

二、由前生串習；

三、由現法數習。

【161】丑四「內所證門」(分三)【內 212-218】

寅一標

復次，由五種相，當知涅槃是內證法。

寅二列

謂離信故，乃至離見審察忍故，如前應知。

寅三釋

謂現法中，於內各別內外增上所生雜染，如實了知有及非有。

【162】丑五「辯一切智門」(分二)【內 219-221】

寅一標列因緣

復次，由三因緣，顯示諸佛無上菩提：

一者、覺了一切境故；

二者、覺了有及非有如實事故；

三者、覺了染、淨二品一切法故。

寅二出他請問

是故他於如是三處，請問世尊。

【163】丑六「相門」(分二)【內 222-230】

寅一出有為法

復次，諸有為法俱有轉時，令心迷亂，能令於相邪取分別，是故如來為諸弟子分別開示，令於彼相決定悟入。

寅二釋令悟入

為欲了知真實相故。又為於自無欺誑故，又為於他坦然無畏正記別故。

【164】丑七「捨所學門」(分三)【內 231-232】

寅一出安立

復次，諸出家者，棄捨所學增上力故，當知安立顧戀境界。

又出家者，毀犯尸羅增上力故，當知安立未出家者，棄背趣入心株覆事。

寅二釋因緣

遠離慚愧故，一向愛味故。

寅三隨難釋(分二)

卯一別辨(分三)

辰一名極愛味

若堅執取所緣境界，當知彼名最極愛味。

辰二為心株机

由是因緣，於修上品諸善業中，為心株机，是不調柔、無堪能義。

辰三覆所造惡

又即由此增上力故，行諸惡行，內懷隱匿，所造眾惡，故生其覆。

卯二略攝

如是一切，略攝為一，說名於境最極愛味、心株覆事。

【165】丑八「業等門」(分二)【內 233】

寅一依業故生(分二)

卯一生次第(分二)

辰一順次道理

復次，若於諸根無護行者，由樂聽聞不正法故，便生無明觸所生起染污作意。

即此作意增上力故，於當來世諸處生起，所有過患不如實知。

不如實知彼過患故，便起希求；

希求彼故，造作增長彼相應業；

造作增長相應業故，於當來世六處生起。

如是名為順次道理。

辰二逆次道理

逆次第者，謂彼六處以業為因，業、愛為因，愛復用彼無明為因，無明復用不如正理作意為因，不正作意復用無明觸為其因。

卯二因差別(分二)

辰一舉業

又於此中，先所造業是現法受六處之因，現法造業是次生受六處之緣，或 是後受六處由藉。

辰二例餘

愛等、業等，隨其所應，當知亦爾。

寅二隨業而行(分三)

卯一標簡

復次，由二因緣，後有生起：

一、後有業；

二、後有愛。

而但說言諸有情類隨業而行，不言隨愛。

卯二釋由(分二)

辰一標列三愛

何以故？略有三愛：

一者、欲愛；

二者、色愛；

三、無色愛。

辰二釋不定生(分二)

巳一欲愛(分二)

午一望生惡趣（分二）

未一標無能

此中欲愛，是不善者雖有異熟，然若不起惡不善業，終不能與惡趣異熟。

未二釋為緣（分二）

申一明增上

若欲界愛，於無明觸所生諸受起希求時，於可愛境發生貪欲，於可憎境發生瞋恚，於可迷境發生愚癡，由此三種增上力故，行不善業；由此業故，生諸惡趣。

申二結助伴

非但由彼貪、瞋、癡纏，定墮惡趣。

然即此愛，於所造業異熟生時，能為助伴。

午二望生善趣（分二）

未一明增上

又由希求可愛境界增上力故，修行善行——身、語、意業，由此為因，得生善趣。

未二釋非因

此中，可愛諸異熟果，但應用業為引生因，非染性愛。

又若此愛，色、無色繫，雖非不善，然是染污，一切皆非有異熟果。

巳二色無色愛（分三）

午一標體性

又即由此色、無色愛，名有愛者。

午二明造業

彼由聽聞正法因故，於其欲界觀羸鄙相，證得明觸，而生世間如理作意相應諸受，調伏欲界貪、瞋、癡等，造修所成善有漏業。

午三結助伴

由於此間造彼業故，當得生彼，不由於彼染污性愛；

然即此愛，於所造業異熟生時，能為助伴。

卯三結說

是故但說諸有情類，隨業而行，不言隨愛。

【166】丑九「空門」（分二）【內 234】

寅一世俗諦空（分二）

卯一標說（分二）

辰一舉果受者

復次，於外事中，世間假名增上力故，亦說有果及有受者。彼或時空，世現可得，或時不空。

辰二例因作者

如果、受者，因與作者，當知亦爾。

卯二結名

如是名為世俗諦空，非勝義空。

寅二勝義諦空（分三）

卯一略標義

若說恆時一切諸行唯有因果，都無受者及與作者，當知是名勝義諦空。

卯二廣七種（分二）

辰一標列

應知此空，復有七種：

- 一、後際空；
- 二、前際空；
- 三、中際空；
- 四、常空；
- 五、我空；
- 六、受者空；
- 七、作者空。

辰二隨釋（分四）

巳一後際空（分二）

午一釋（分二）

未一斥未來實有

當知此中，無有諸行於未來世實有行聚自性，安立諸行生時從彼而來。若有是事，彼不應生，於未來世諸行自性已實有故。

未二詰無常可得

又不應有無常可得，既有可得，是故當知諸行生時，無所從來，本無今有。

午二結

是名後際空。

巳二前際空（分二）

午一釋（分二）

未一斥過去實有

又無諸行於過去世有實行聚自性，安立已生、已滅諸行，往彼積集而住。

若有是事，不應施設諸行有滅，過去行聚自性，儼然常安住故。

未二詰無常可知

若無有滅，彼無常性應不可知，既有可知，是故諸行於正滅時，都無所往積集而住。有已散滅，不待餘因，自然滅壞。

午二結

是名前際空。

巳三中際空常空我空

又於剎那生滅行中，唯有諸行暫時可得，其中都無餘行可得，亦無別物，是名中際空。當知亦是常空，我空。

巳四受者空作者空

以無我故，果性諸行空無受者，因性業行空無作者，如是名為受者、作者二種皆空。

卯三釋道理（分二）

辰一唯緣生

作者、受者無所有故，唯有諸行於前生滅，唯有諸行於後生生，於中都無捨前生者取後生者，是故說言唯有諸法從眾緣生，能生諸法。

辰二無實用

又一切法都無作用，無有少法能生少法，是故說言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

但唯於彼因果法中，依世俗諦假立作用，宣說此法能生彼法。

【167】丑十「隨行門」（分二）【內 235-237】

寅一於能順喜所緣

復次，由五種相，於能順喜所緣境界，隨順而行，深心喜樂，不如正理，執取其相，發生貪欲，多起尋思，方便求覓，因此廣行福、非福行。

寅二於順憂捨所緣（分三）

卯一標隨應

如能順喜所緣境界，順憂、順捨所緣境界，如其所應，當知亦爾。

卯二釋差別

其差別者，於能順憂所緣境界，隨順而行，深心厭惡，發生瞋恚。於能順捨所緣境界，隨順而行，深心愚昧，發生愚癡。

卯三例餘說
餘如前說。

【168】丑十一「恆住門」(分三)【內 238-241】

寅一標其因緣

復次，有諸苾芻證阿羅漢，諸漏永盡，於一切境隨順而行，恆時不堪，乃至失念生諸煩惱，是故恆住無雜染住，由是因緣，說名恆住。

寅二釋無雜染

彼隨行品，若喜、若憂、若欣、若感，諸阿羅漢皆無所有，乃至善中亦無是事。

寅三出隨德名(分三)

卯一名最勝

又彼恆住，極難行故，及無罪故，名為最勝。

卯二名第一真實福田

能成就者極難得故，說名第一真實福田。

卯三名應奉請等

應當奉請，乃至廣說，當知如前《攝異門分》。

【169】丑十二「師弟二圓滿門」(分二)

寅一初義圓滿(分二) 《中阿含·分別六處經》

卯一總標

復次，於善說法毘奈耶中，應知大師及弟子眾，各由二相，其德圓滿。

卯二別釋(分二)

辰一師德圓滿(分二)

巳一徵

云何二相，應知大師其德圓滿？

巳二釋(分二)

午一第一相

謂依利他行，欲令悟入諸所有受皆是苦故，說受所依，說彼因緣，說能雜染所有隨行，說所對治及能對治師句，安立說一切種究竟出離，是名第一師德圓滿。

午二第二相

又依自利行，宣說不共三種念住無雜染住，是名第二師德圓滿。

辰二弟子德圓滿(分二)

巳一徵

云何二相，應知弟子其德圓滿？

巳二釋（分二）

午一第一相

謂於如來無量法教，能了知己，而未得到聞之彼岸。若以得到其彼岸者，要為修行法隨法行，證得出離，非為受持。了知是已，如理修行，法隨法行，非但隨說音聲語言以為究竟，是名第一諸弟子眾其德圓滿。

午二第二相

如是修行法隨法行，不以下劣而生喜足，要當往趣賢敏丈夫所趣之地，定當獲得彼所應得，是名第二諸弟子眾其德圓滿。

寅二後義圓滿（分三） 《中阿含·拘樓瘦無諍經》

卯一總標

復次，於善說法毘奈耶中，復由三相，應知大師其德圓滿；又由二相，應知弟子其德圓滿。

卯二別釋（分二）

辰一師德圓滿（分二）

巳一徵

云何三相，應知大師其德圓滿？

巳二釋（分二）

午一辨三相（分三）

未一第一相

謂佛世尊，為諸弟子最初施設遠離二邊中道正行，是名第一師德圓滿。

未二第二相

又於聖教未生信者、有毀犯者，以正方便令人聖教，離諸毀犯，是名第二師德圓滿。

未三第三相

又於聖教已得人者，由四法攝正攝受之，是名第三師德圓滿。

午二釋四攝（分三）

未一徵

云何名為四種法攝？

未二列

於秘密，以其如法閑靜教授而教授之，不以非法；
於違犯，以其如法苦切語言現前呵擯，非不如法；
於尋思，依止耽嗜，教令於內勤修寂靜；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瑜伽師地論《攝事分·處品並科判》/玄奘法師譯；
韓清淨科判；林崇安編輯--[桃園縣]中壢市：
內觀教育基金會，民 92

面：29x21 公分 -- (佛法教學系列：B2)

ISBN：957-97732-8-9 (平裝)

1. 論藏

222.1

92003503

瑜伽師地論《攝事分·處品並科判》

編輯：林崇安教授

出版：[桃園縣]中壢市內觀教育基金會

助印郵撥：19155446 財團法人內觀教育基金會

通訊：320 中壢郵政 9-110 信箱。或：

桃園縣大溪鎮頭寮福安里十鄰 12 之 3 (大溪內觀教育禪林)

電話和手機：(03)485-2962；0937-126-660

傳真：(03)425-8073

網址：<http://www.insights.org.tw>

初版：**【內觀教育版】2003**

再版日期：2008 年 3 月